



浙江國際海運職業技術學院

Zhejiang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llege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 申报材料

浙江國際海運職業技術學院

2020年10月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申报材料

总目录

一、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1
二、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申报书	3
1.学校申报表	5
2.学校建设方案综述	10
3.专业群一基本情况	23
4.专业群一建设方案综述	24
5.学校承诺书	36
6.举办方推荐意见	36
三、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方案	37
1.学校建设方案	40
2.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方案	67



附件 2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 申报汇总表（高职）

申报学校	专业群核心专业						专业群内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类代码	专业类	大类代码	专业大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类代码	专业类	大类代码	专业大类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600301	航海技术	6003	水上运输类	60	交通运输大类	600310	轮机工程技术	6003	水上运输类	60	交通运输大类
							600303	船舶电子电气技术	6003	水上运输类	60	交通运输大类
							600308	港口与航运管理	6003	水上运输类	60	交通运输大类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项目 (高职)

申报书



申报学校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举办单位 舟山市人民政府

填表日期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省财政厅 制

2020年10月



填写要求

- 一、申报学校须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对内容真实性负责，封面加盖学校公章。
- 二、申报表中标“*”内容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口径相同。
- 三、申报表中有关资金的数据口径按自然年度统计。
- 四、申报表中，除注明外，表一各项指标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近五年”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五、申报表中不得插入图表，如需图表可注明“详见建设方案第××页图××或表××”。



一、学校申报表

1-1 基本信息	学校名称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院校性质	公办		
	建设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示范高等职业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____档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骨干高等职业院校			
	举办单位类型	地市级政府		学校网址	http://www.zimc.cn		
	通讯地址	浙江省舟山市临城新区海天大道268号		邮 编	316021		
	法人代表信息	姓名	吴中平		职务	院长	
		办公电话	0580-2095666		手机	13905808676	
	联系人信息	姓名	李 丽		职务	副院长	
办公电话		0580-2091033		传真	0580-2095003		
手机		13906807244		电子信箱	827426289@qq.com		
1-2 基本状态 ¹	生均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	16.61		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m ² /生)	6.84		
	生均学生宿舍(公寓)面积 (m ² /生)	7.31		生均纸质图书册数 (册/生)	92.14		
	学校固定资产总值 (万元)	45,728.00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万元)	11,716.57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生)	21,683.30		接入互联网出口带宽 (Mbps)	1,000.00		
	学校教职工总数 (人)	426		校内专任教师数 (人)	239		
	双师素质专任教师比例 (%)	82.43		2018-2019 学年兼职教师总数 (人)	159		
	2018-2019 学年兼职教师授课课时数占专业课时总数的比例 (%)	20.38		非学历培训规模 (人日)	59532		
	全日制普通高职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人)	5,342		其中:普通高中起点在校生数 (人)	3,409		
	其中:中职起点在校生数 (人)	1,933		其中:五年制高职后两年在校生数 (人)	1,933		
	其中:国(境)外留学生数 (人)	0		其中:其他在校生数 (人)	0		
	折合在校生数 (人)	5,403.50		生师比 (x:1)	14.65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订单培养数 (人)	609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支持学校兼职教师数 (人)	195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与学校共同开发课程数 (门)	80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与学校共同开发教材数 (种)	25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接受顶岗实习学生数 (人)	1,235		合作企业接受 2019 届毕业生就业数 (人)	611		
	合作企业接受 2019 届毕业生就业数占应届毕业生的比例 (%)	33.12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 (万元)	10.00		
2018-2019 学年合作企业对学校捐赠设备总值 (万元)	20.00		学校为企业年培训员工 (人天)	51,465			
2017-2019 学年学校为企业技术服务年收入 (万元)				632.40			

¹如无特别说明,数据与2019年“数据平台”数据相同。



		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全日制高职招生就业数据					
全日制高职招生专业数(个)		19	21	23	23
全日制高职实际录取数(人)		2,052	2,060	2,553	2423
实际报到率(%)		95.47	93.79	93.93	96.78
应届毕业生人数(人)		1,755	1,857	1,845	1947
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96.52	96.34	96.96	86.39
上届毕业生半年后就业率(%)		95.56	96.19	96.88	——
应届毕业生在本省市就业比例(%)		81.58	82.28	85.91	——
1-3 办学 经费	学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万元)	1.25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学校总收入(万元)	17659	17511	15936	
	学校总支出(万元)	17244	18521	15434	
1-4 基本 条件	1. 学校办学条件高于专科高职学校设置标准, 数字校园基础设施高于《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规范》标准。近五年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未出现过重大违纪违规行为	是			
	2. 已制定学校章程并经省级备案, 设有理事会或董事会机构, 成立校级学术委员会,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财务管理规范,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是			
	3. 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方面成效显著, 对区域发展贡献度高, 合作企业对学校支持力度大; 积极推进应用技术协同创新工作; 积极承担技术技能培训; 有效开展中外合作办学交流	是			
	4. 学校坚持职业教育定位方向, 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高, 教育教学改革、校企合作和专业建设基础好, 人才培养质量和师资队伍水平高, 学生就业水平高, 社会支持度高	是			
	5.1 近两届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励(第一完成单位)	是			
	5.2 主持或联合主持过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项目且应用效果好	否			
	5.3 承担过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试点且成效明显(仅包括现代学徒制试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定向培养士官试点)	是			
	5.4 有省级及以上重点专业(仅包括国家示范、骨干高职学校支持的重点专业, 省“十三五”优势专业)	是			
5.5 近五年学校就业工作被评为省级及以上就业创业典型(仅包括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 省普通高校示范性创业学院)	否				
5.6 近五年学生在国家级及以上竞赛中获得过奖励(仅包括世界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是				



		5.7 教师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奖励（仅包括全国高校黄大年式团队、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获奖、省高校优秀教师）			是	
		5.8 建立了校级竞赛制度，近五年承办过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是	
		5.9 近五年获评省级及以上产教融合项目（仅包括产教融合示范基地、“五个一批”产教融合项目（申报主体单位），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牵头组建单位））			是	
		5.10 建立校级质量年报制度，按要求发布《高等职业院校质量年度报告》			是	
		6. 学校专业群布局高度契合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校企合作紧密，教学改革成果显著、师资队伍实力强、实习实训条件好，招生就业情况良好			是	
		7. 申报的专业群组建设逻辑清晰，包含3—5个专业；核心专业优势特色明显、连续招生已满三年；专业群办学基础厚实，办学条件优越，人才培养质量水平高，社会服务成效显著，已形成教学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建设机制			是	
1-5 标志性成果²	类别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授予部门	获批文件文号
	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			
			/			
			/			
	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试点	2018	第二批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	陈永芳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办职成（2018）102号
		2019	浙江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院校	吴旭光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办高教（2016）81号
	省级及以上重点专业	2017	全国职业院校交通运输大类示范专业点——航海技术	王捷	教育部	教职成厅函（2017）41号
		2016	浙江省高校“十三五”优势专业——航海技术	王捷	浙江省教育厅	浙教高教（2016）164号
	省级及以上就业创业典型		/			
			/			
教师省级及以上奖励（不含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获奖）	2019	浙江省第二届黄炎培职业教育奖	朱亚珠	浙江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2016	全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	何伟	中共浙江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浙教工委（2016）17号	
	2019	全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	朱小丽	中共浙江省委教育厅委员会	浙教党（2019）18号	

²标志性成果仅填报对应申报条件规定的项目



承办省级及以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2018	“百蝶杯”全国高等职业学校集装箱港口运营职业能力竞赛			叶明君	全国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交通行指委(2018)7号	
	2019	浙江省高职院校职业技能大赛市场营销技能竞赛			叶明君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浙科竞(2018)7号	
省级及以上产教融合项目	2019-2020	产教融合驱动下高职石化类专业群专业课程的构建、开发与实施			王建强	浙江省发改委等10部门	浙教办函(2019)365号	
	2019-2020	绿色石化产教融合实训实习基地建设			王建强	浙江省发改委等10部门		
	2019-2020	国际海员培养产教融合工程项目			汪益兵	浙江省发改委等10部门		
类别		特等奖数量	一等奖(金奖)数量	二等奖(银奖)数量	三等奖(铜奖)数量	授予部门	获奖证明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励		/	/	/	/			
省级教学成果奖励		/	1	1	1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	证书	
教师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获奖		/	/	/	/			
学生国家级及以上竞赛奖励	世界技能大赛		/	/	/	/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	3	1	1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证书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	/	/	/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	/	/	/		
	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	/	/	/		
1-6 其它 国家级 成果 ₃	学校: 获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团体三等奖3次 获国防教育特色学校称号 获全国高校“活力团支部” 获2016-2017年度全国无偿献血促进奖 获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骨干专业3个,生产性实训基地、“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协同创新中心各1个							
	教师: 获2019年全国商贸类专业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一等奖 获2019年中国“产学研工匠精神奖”							

³填报近五年学校获得表1-5以外的其他国家级成果,学校须为主持单位,须提供佐证材料。



<p>获中国造船工程学会首届“优秀科创人才奖”</p> <p>获全国航海类职业院校“航线设计”技能大赛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p> <p>获 2018 国际船舶电工技术学术会议论文二等奖</p> <p>获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p> <p>学生：</p> <p>获首届全国大学生智慧供应链创新创业挑战赛总决赛特等奖 2 个，一等奖 1 个</p> <p>获全国海洋飞行器设计与制作大赛特等奖 2 个，一等奖 6 个，二等奖 7 个</p> <p>获全国职业院校船舶与海洋工程 CAD/CAM 技能大赛-团体一等奖 1 个，团体二等奖 1 个</p> <p>获第九届全国旅游院校服务技能大赛高职高专组团体一等奖，一等奖 2 个</p> <p>获首届全国职业学校轮机专业焊接技能大赛团体第一名，一等奖 2 个，三等奖 1 个</p> <p>获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总决赛一等奖 3 个</p> <p>2019 年全国航海类专业学生英语演讲比赛一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p>



二、学校建设方案综述

2-1 学校办学基础

(1) 优势特色

学校是全国第一批建立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以及 ISO9001 教育质量管理体系的航海院校，是中国政府履行 STCW 公约的履约学校之一；是国家级船舶出口培训基地、全国职工培训优秀示范点；是长江经济带六省二市“江海联运”产教联盟理事长单位，全国唯一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落户我校，承办了全部五届赛事，学生 4 次获全国高职院校市场营销技能大赛团体一等奖。航海教育实力全国领先、显现学校特色优势。

①**航海教育历史底蕴深**。学校有 36 年的办学历史，得到了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同志的亲临视察和关怀，培养、培训了 15 万余名高水平航运人才，全省 60% 的航运人才、全国 8.6% 的船长均出自本校。

②**航海教育办学条件优**。学校拥有中央和省财政支持的实训基地 7 个、省首批高职示范性实训基地 2 个，拥有国际先进的大型船舶操纵模拟器、游艇操纵模拟器、轮机自动化机舱和大型桥吊模拟器等专业实训设备，航海模拟训练中心、船舶工程实训中心、港航综合实训中心、国际邮轮实训中心等校内实训基地在行业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③**航海教育人才质量高**。学校按国际规则、国际认证体系和国家学历教育质量管理要求建立“三标合一”的质量管理体系，教学质量保证有力，是第一批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院校；学校培养的航海类专业毕业生遍及全球，学生参与校企科技创新项目 40 余项，在全国和全省各级各类比赛中获得奖项 100 多项，航海类专业毕业生供需比高达 1:10。

④**服务贡献大，国际化程度高**。学校具备 28 项国家海事局船员培训资质，年培训量近 3 万人次，船员培训量约占全省总量的 40%。学校对接国际标准培养人才，毕业生可直接到国际企业就业，学校师资通晓国际规则、双语教学能力强，部分实践教学条件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建有三所国（境）外合作海事学院，与多家世界 500 强航运企业建有长期合作关系，航海类专业毕业生国际就业比例超过 70%。中外合作举办两个专业，颁发双学历文凭，注册在校生 246 人，已输送 87 名学生赴外留学。

(2) 机遇与挑战

学校面临海洋强国战略实施、海洋经济发展、海洋运输产业转型升级以及航海职教改革发展的众多机遇，同时面临深化类型教育改革、更好服务经济发展带来的国际化办学特色进一步凸显、专业优化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模式和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等挑战。



2-2 学校发展目标

(1) 发展目标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海洋特色高水平院校建设成效明显。面向海洋经济，聚焦海洋运输，以深化产教融合、提质培优为突破，以创新教师团队建设、提升国际化水平为保障，全面培养高素质复合型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全面建设海洋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到2023年，航海技术专业群达到国家“双高计划”专业群建设标准，群内1-2个专业达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建设标准，建设成为浙江省航海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培训高地、长三角航海技术孵化创新中心、中国海员技能训练的核心基地和“一带一路”职教标准的典型范式，在服务浙江海洋强省、港航强省、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绿色石化基地建设等方面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到2035年，全面建成海洋特色、国内一流、世界水平的高水平职业院校，成为全球航运职业教育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2) 发展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视察学校时的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海洋强国”战略、浙江海洋经济转型升级、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等机遇，对接海洋运输产业“智能、高效、环保、安全”发展趋势，顺应国家职教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潮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治理体系建设为动力，以建设高水平航海技术专业群为重点，走“国际化、应用型、地方性”的海洋特色办学之路，全面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加快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高水平航海职业院校。

坚持职教方向、航海特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探索国家海洋运输产业发展需求与中国特色职业教育规律深度融合的航海职教发展之路。

坚持重点突破、整体提升。坚持以航海技术专业群为龙头，聚焦海洋运输产业高端，推进龙头专业群与其他专业交叉融合、集群发展，打造浙江航运职教高地。

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汇聚政行企校资源，强化技术技能积累，推动校企协同育人与协同创新，构建校企命运共同体，支撑国家海洋战略和产业转型与区域经济发展。

坚持育人为本、提质培优。按照“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理念思路，持续推进学生培养综合改革，建成适合航海职业教育学生成长成才的标准范式，培养新时代社会主义高素质建设者和接班人。



2-3 重点任务与举措

(1)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①坚持立德树人，实现“三全育人”。发挥浙江“三地”优势，推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色课程，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培育国家级思想政治教学创新团队1个、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2个，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2个。

②加强党的领导，推进“三品”党建。建立基层党建明责、履责、督责“三责联动”机制，抓好“品质、品牌、品格”党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培育省级党建品牌1个，建设省级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各1个以上。

③突出文化育人，实现“以海润心”。充分发挥学校网站、官微、微博和校园广播站、校报等媒介作用，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大力弘扬现代工匠精神，打造一批高职特质、区域气质、海运特色的校园文化工程，建成浙江航海文化研究中心。

(2) 改革培养模式，打造国际航运人才培养高地

①健全“三标合一”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持续运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和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构建具有较强诊断预警和自我完善机制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详见学校建设方案第47页图1）。构建“育训结合”人才培养体系、学历教育与培训一体化的柔性教学管理模式以及“书证融通”专业课程体系，完善课程实施内容与评价标准。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1项，完成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10本，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5个。

②注重德技并修，强化劳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价值观教育与课堂教学、素质教育与专业教育、理论学习与知行实践“三融合”，构建“校企合作、德技并修”的育人新架构。培育学生的劳动意识和责任感，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增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

③开展“1+X”证书试点，培养技能复合人才。开发对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社会培训的课程包，通过学分银行的学分认证、积累和转换实现学历教育与社会培训有机融合；全面实施大类培养、分层分方向教学模式改革，制定“通用+特长”“学力+资历”“X证书+学习积累”等多元评价制度和评价标准，申报“1+X”证书制度试点5个。

(3) 服务海洋强国战略，打造航运技术创新平台

①建好“三大”技术中心，打造航运技术创新高地。建好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和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产出一批对接国家战略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技术创新成果，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3-5项，专利授权100余项。

②建设两大高端智库，成为海洋运输产业思想策源地。打造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



人才研究院、江海联运绿色发展研究院等 2 个新型智库，定期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每年向交通部、省市政府提交研究报告 2-3 项，提升中国航海职业教育的国际话语权。

③建设产教融合集成平台，打造产学研创一体新高地。打造集人才培养、技术创新、技术转化服务于一体的育人与研发平台，建成覆盖海洋运输全产业链的生产性综合实践平台，打造特色“双创”培育孵化平台，建好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4) 紧贴区域发展，打造高水平海洋优势特色专业集群

①强化顶层设计，规划学校专业群发展布局。集中力量高水平建设航海技术专业群，做强海洋装备制造专业群、港贸物流专业群、石油化工专业群，新组建海洋电子信息技术专业群、现代海洋服务专业群，专业建设形成“一高三强二新”的发展矩阵，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详见学校建设方案第 50 页图 2）

②制订专业标准，优化动态调整机制。组建学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统筹协调各专业群资源配置与共享，以人才培养数据和教学质量诊改数据为主要依据，建立专业准入、预警与退出机制。

(5) 聚焦双师双能，创新师资队伍能力建设

①实施“三项工程”，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思政领航、机制护航和载体助航”工程，建立教师思想状况定期调查分析制度，宣传师德师风模范先进典型，力争评选省级“最美教师”1 名、“三育人”先进个人 2 名、“师德标兵”2 名。

②推进“三项计划”，培育教学创新团队。实施“师资外引、兼职教师和师资内培”计划，加快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力争培育 1 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1 个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③打造“三个平台”，建设双师实践基地。建设“协同培养、师徒带培和教学创新团队培育”平台，出台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和培养办法，建立 1 个国家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1 个国家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1 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6) 深化产教融合，形成校企合作长效机制

①创新深度合作机制，推行五位一体全面合作模式。修订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研发、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的“五位一体”合作制度和标准，构建校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每个专业群对接 2-3 个行业龙头企业或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重点打造 2-3 个核心项目。

②创建实体职教集团，助力产教融合动能升级。创新“江海联运”产教联盟运行模式，建成国家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促进教育链和产业链的有机融合，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国家战略提供技术与人力支撑。

③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促进产教融合落地见效。整合校内外实训资源，建设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依托学校港口与航运虚拟仿真实训中心、航海技术专业实训基地等基地，融入 1-2 家行业龙头企业，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加大已有的



两个省产教融合工程项目建设，校企合作共同打造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7) 坚持开放办学，打造海事培训示范基地

①**做强海事服务品牌，提升涉海产业服务水平。**开展符合国际航运企业需求的、离岸及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等业务培训、技术与咨询服务，开发特色培训项目，完成各类海员培训3万人次以上，技术服务涉海产业到账经费达1000万以上。

②**积极承接精准扶贫任务，船员教育辐射欠发达地区。**对接西部发展计划，扩大面向西部地区招生。实施对四川达州、宣汉等地区对口支援，拓展陕西、湖北等地培训生员，根据生源经济情况和个人意愿，创新学习模式，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600名。

③**服务海岛振兴战略，构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制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融通的评价方案，与政府、行业、合作企业共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面向农民工、务工人员、转岗员工、复退军人等重点就业人群，分类开展学历教育与技术培训；探索组建社区学院，服务基层治理、海岛振兴和终身教育；依托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传播海洋文化，创建1个省级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基地（体验中心）。

(8) 加强制度建设，优化现代治理体系

①**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优化治理体系。**坚持章程统领，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挥好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不断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加强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创新议事机制，深化监督机制，为依法治校提供法治保障。

②**坚定教授治学理念，强化治学机制。**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强化学术委员会学术管理职能，优化学术环境，提高学术治理水平。

③**深化纵向体制改革，提升治理效能。**坚持“放管服”原则，建立健全二级学院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反馈机制，构建富有改革创新活力活力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整体提升治理效能。

④**拓宽民主参与渠道，提高治校水平。**健全师生全员参与的民主监督机制，完善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完善学生自治组织，扩大学生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建立健全学校校务公开规章制度，通过“政校企”合作和师生共商共议，进一步提高治校水平。

(9) 建设智慧校园，实现教学治校创新互联

①**建好智慧校园基础平台，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深入推进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建设，实现信息化教与学应用全覆盖。消除数据壁垒、信息孤岛和碎片化应用，切实构建以数据中心支撑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

②**打造智慧教学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加快智慧空间建设，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改革教学方法和模式，加快虚拟工厂和仿真实训平台建设，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进程，争取4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2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1个国家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

③**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提升信息化治理能力。**统筹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实现



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大幅提高服务决策和管理的协同化、精准化、科学化。

(10) 升级国际品牌，服务“一带一路”内涵提质

①**依托国际办学形成教育标准，输出“中国职教方案”。**建立航海技术专业群国际通用的教育教学标准，形成中国特色、可推广复制的航海类人才培养培训新体系，输出中国航海职教方案，境外教学规模达到300人，标准在3个以上国（境）外院校推广应用。

②**打造人才交流“海上丝路”，激活“引进来走出去”。**积极开拓外籍船员培训市场，办好三所国（境）外海事学院；办好二个中外办学项目，鼓励学生跨国（境）交换交流、游学访学，年均培训外籍船员达300人，年均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200人次，打造“丝路”人才培养品牌。

③**开展国际高端学术研究，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与国（境）海事院校或组织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资交流互访等合作项目，每年选派10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和国（境）外访学交流；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向国际海事组织（IMO）提交建议案1-2项，每年聘请2-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特色项目——依托海洋特色，三方共建船员评估中心

船员评估中心将由学校、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和舟山市人民政府三方共建，该中心土建预算投入1.85亿，由政府出资学校建设；中心设施设备预算投入1.5亿，由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出资，浙江海事局负责协调落实；学校提供建设用地，负责建成后的使用与管理。学校、政府、行业部门三方各司其职，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高标准建设船员评估中心。同时该中心将作为校内实训基地，支撑学校航海技术专业群创建浙江省高水平专业群，进一步推动学校办学实现高质量发展。

2-4 预期成效

(1) 预期成效

通过三年努力，学校教育改革持续深化，治理体系趋于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水平国内一流，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服务产业水平大幅提高，产教融合取得显著突破，师资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智慧校园水平全省领先，成为高素质复合型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①**建成若干国内一流的高水平专业。**航海专业群进入国内一流行列，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课程建设、教学团队建设、实践教学体系建设、“三教”改革、创业创新和国际交流等方面形成标志性成果；在航海专业群的示范引领下，拉动其他专业群内涵建设，具备高水平专业群的建设水平，进入同专业省内一流行列。

②**建成一支德技双馨、双师多能的高水平师资队伍。**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领师资培养和队伍建设，师德高尚成为教师首要的价值追向；教育及专业领军人物等高层



次人才引进取得突破，培养一批高职称和高技能双师型教师；聘请和引进相结合，一批企业骨干、业务主管、高级工程师、技能大师等能工巧匠加入教学团队，为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贡献。

③**建成一套“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建成并运行“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做好职业教育和全民继续教育大文章，积极开展“1+X”证书教育培训，培养大批社会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④**产出一批技术创新成果。**“三中心二智库”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及体系全面建成，产出一批技术创新成果。学校的贡献度和影响力显著增加，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2) 标志性成果

建设期内，完成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万人计划”教学名师、规划教材、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标准、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鲁班工坊”、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校等国家级标志性成果41个。完成课程标准、教学资源、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教学成果奖等省级标志性成果78个，建成综合办学水平先进、治理和服务能力突出、业界影响力显著的省内一流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步入中国航海职业教育第一梯队行列。

2-5 建设进度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加强党的建设	1. 坚持立德树人, 实现“三全育人”	1) 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2) 制定《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	1) 培育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1个、国家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个; 2) 力争列入省“1151”培养计划1人。	1) 培育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1个、国家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个; 2) 创建国家级思想政治教学创新团队1个。
		2. 加强党的领导, 推进“三品”党建	1) 推进“三品”党建, 促进党建业务同步量化考核; 2) 建立明责、履责、督责“三责联动”机制。	1) 推进“三品”党建, 全面提升学校党建工作质量; 2) 开展省级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项。	1) 培育省级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各1个; 2) 开展省级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项; 3) 培育省级党建品牌1个。
		3. 突出文化育人, 实现“以海润心”	1) 弘扬现代工匠精神, 坚持海洋文化办学特色, 打造一批校园文化工程; 2) 持续推进校园文化活动。	1) 融合职业文化和专业文化, 推进“一院一品”特色校园文化品牌建设; 2) 持续推进校园文化活动。	1) 办好“海德论坛”、“航海家讲坛”等; 2) 举办“校园文化艺术节”、“学生技能节”等校园文化活动; 3) 建成浙江航海文化研究中心。
2	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1. 构建“三大体系”, 培养国际化人才	1) 通过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年度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通过浙江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校验收; 3)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2本。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1个;	1) 通过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年度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完善教学诊断与改进信息采集系统; 3) “书证融通”专业课程体系基本建立并运行;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2个; 5)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4本。	1) 通过交通运输部海事局期间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构建并运行“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 3) 成功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1个;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2个; 5)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4本。
		2. 注重德技并修, 强化劳动教育	1) 完善“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办法; 2) 完善加强劳动教育、体育、美育实施办法;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4项。	1) 总结推广劳动教育、体育、美育经验, 完善实施方案; 2) 省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获奖2项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5项, 积极承办省级创新创业大赛。	1) 健全学生劳动教育评价体系; 2) 培育国家级“课堂革命”典型案例1个;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6项。
		3. 开展“1+X”证书试点, 培养技能复合人才	1) 做好Web前端开发“1+X”证书试点工作; 2) 探索在海洋装备制造专业群实施大类培养、分层分方向教学模式改革。	1) 海洋装备制造和石油化工专业群新增2-3个“1+X”证书试点项目; 2) 在省级优势特色专业开展“学分银行”试点。	1) 港贸物流专业群新增2-3个“1+X”证书试点项目; 2) 力争“1+X”证书试点工作在四大专业群全覆盖; 3) 继续推进省级优势特色专业开展“学分银行”试点工作。
3	打造技	1. 建设“三大”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1) 继续推进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	1) 建成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术技能 创新服 务平台	技术中心,打造 航运技术创新 高地	2) 建设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 3) 建设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2 项, 专利授权 30 余 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100 万。	设工作; 2) 继续推进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 心建设工作; 3) 继续推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工作;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2 项, 专利授权 30 余 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200 万。	2) 建成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 3) 建成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 项, 专利授权 40 余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200 万。
		2. 建设两大高 端智库, 成为海 洋运输产业思 想策源地	1) 建设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人才研究院和江海联 运绿色发展研究院; 2)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3) 制订定期发布研究简报和海事蓝皮书等制度。 4)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30 万;	1) 向交通部、省政府提交研究报告 1-2 项; 2)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3)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30 万。	1)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2) 向交通部、省政府提交研究报告 1-2 项; 3)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40 万。
		3. 建设产教融 合集成平台, 打 造产学研创一 体新高地	依托科技园, 加强中乌海洋工程中心、引航虚拟 仿真中心建设, 打造一个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协同发展的产教深度融合集成平台。	利用实习船队、岸基教学实训基地建设覆盖海洋 运输全产业链的生产性综合实践平台。	1) 建设“双创”培育孵化平台; 2) 力争建设好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个。 3) 努力建成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校。
4	打造高 水平 专业群 ⁴	建设任务和年度目标详见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进度表”和“建设方案”			
5	打造高 水平 双师队 伍	1. 实施“三项 工程”, 推进 师德师风建 设	1) 实施“思政领航工程”、“机制护航工程”、“载 体助航工程”, 完善教师培养制度; 2) 力争评选省级“最美教师”1 名。	1) 继续推进师资培养“三项工程”建设, 完 善教师师德教育、激励、考核、监督和问责相 结合的长效工作机制; 2) 力争评选省级“三育人”先进个人 1 名、“师 德标兵”1 名。	1) 师资培养“三项工程”各项制度健全, 成效 显著; 2) 力争评选省级“三育人”先进个人 1 名、“师 德标兵”1 名。
		2. 推进“三项计 划”, 培育教学 创新团队	1) 实施“师资外引计划”、“兼职教师选培计划”、 “师资内培计划”, 制定学校高层次人才选聘实 施方案、兼职教师聘用制度, 积极打造教学(技 术)名师后备梯队; 2) 1 人入选省级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151” 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3 名。	1) 继续实施“三项计划”, 完善各项制度; 2) 1 人入选省级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 “151”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 培养对象 4 名。	1. 师资培养“三项计划”各项制度健全, 成效显 著; 2) 1 人入选国家级“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 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4 名, 建成 1 个国家级教师 教学创新团队, 1 个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⁴高水平专业群的建设任务不在其他部分重复体现。

		3. 打造“三个平台”，建设双师实践基地	1. 建设“协同培养平台”、“师徒带培平台”、“教学创新团队培育平台”，制定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出台培养办法； 2. 培育1个省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1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 继续推进师资培养“三个平台”建设，完善各项制度； 2) 1个国家级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地。	1) 师资培养“三个平台”建设，各项制度健全，成效显著； 2) 建立1个国家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1个国家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1个国家级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地。
6	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1. 创新深度合作机制，推行五位一体全面合作模式	1) 出台“五位一体”校企合作制度和标准； 2) 健全企业参与校企合作的成本补偿机制。	航海类专业深化产业学院办学模式；石化类专业开展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探索“双元共育、育训结合、一源多向”卓越石化人才培养模式；船舶类专业开展常石订单班建设。	每个专业群对接2-3个行业龙头企业，围绕人才培养等方面重点打造2-3个核心项目。
		2. 创建实体职教集团，助力产教融合动能升级	完善“江海联运”产教联盟运行机制建设。	建设完成1个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建设完成1个国家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3. 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促进产教融合落地见效	依托“十三五”浙江省高等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进一步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	1) 推进2个省五个一批产教融合项目建设，打造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打造1个省级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1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 继续推进2个省五个一批产教融合项目建设，再建成1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建成1个国家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7	提升服务水平	1. 做强海事服务品牌，提升涉海产业服务水平	1) 依托交通部海事局获准开展的28个培训项目，完成1万以上的培训人次； 2) 完成高层次课题2项，技术服务经费达300万。	1) 继续开展各类业务培训、技术与咨询服务，开发特色培训项目，完成1万以上的培训人次； 2) 完成高层次研究课题2项，技术服务经费达350万以上。	1) 完成社会培训1万以上人次； 2) 完成高层次研究课题2项，技术服务经费达350万以上。
		2. 积极承接精准扶贫任务，船员教育辐射欠发达地区	承接交通部海事局西部教育与扶贫项目，扩大面向西部地区招生计划，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实施对四川达州、宣汉等地区对口支援，拓展陕西、湖北等地培训生员，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1) 制定“1+X”或“X+1”学习模式，形成新的职业教育范式；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服务海岛振兴战略，构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1) “政行企校”共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2) 制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融通的评价方案；	1) 在重点合作区域设立教育培训服务中心，送教上门； 2) 拓展函授招生专业及规模，分类开展学历教育与技术培训； 3) 创建1个省级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基地（体验中心）。	1) 与定海区、普陀区、新城管委会共同探索组建社区学院； 2) 依托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常态化举办“中国航海日”、“世界海员日”等纪念活动； 3) 争取国家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社区教育示范基地申报立项。
8	提升学	1. 实施党委领	加快推进学校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加	进一步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加强重大决策风	不断创新议事机制，深化监督机制。

校 治 理 水 平	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优化治理体系	强学校治理体系建设。	险评估机制建设。		
	2. 坚定教授治学理念,强化治学机制	构建学术管理与行政管理相对独立、相互支撑、相互制衡的体制环境。	不断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	进一步优化学校学术环境,建立比较完善的治学机制。	
	3. 深化纵向体制改革,提升治理效能	进一步梳理明晰学校与学院权责边界,落实人、财、事权纵向下放。	构建院校两级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二级学院运行管理机制。	院校二级管理成效明显,运转高效。	
	4. 拓宽民主参与与监督渠道,提高治校水平	推进“政府主导、行业企业、多方参与”的合作办学新模式,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新体制。	健全师生全员参与的民主监督机制,完善学校教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健全学校校务公开规章制度,进一步提升提高治校水平。	
9	提升信 息化 水平	1. 建好智慧校园基础平台,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	1) 推进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建设; 2) 升级改造全校无线网络;	加快推进 IPv6 升级改造。	完成 IPv6 升级改造,建成“全天候、高速化、移动化”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
		2. 打造智慧教学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	1) 加快智慧空间建设; 2) 提升教师信息化素养,积极推进教学信息化探索。	1) 加快虚拟工厂和仿真实训平台建设,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进程; 2) 争取 2 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2 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	1) 推进“智能+”教育新形态建设; 2) 争取 2 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1 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1 个国家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
		3. 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提升信息化治理能力	规划、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	融入、完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的服务功能。	实现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于一体,实现“一张表管理”和“一站式服务”。
10	提升国 际化 水平	1. 依托国际办学形成教育标准,输出“中国职教方案”	1) 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教学、课程、师资、实训条件建设、培训等国际通用的教育教学标准;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100人。	1) 编制系列教学案例,形成中国特色、可推广复制的海事类人才培养培训新体系;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100人。	1) 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际海员培训点,积极开办“鲁班工坊”,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航海技艺,输出中国海事职教方案。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100人。
		2. 打造人才交流“海上丝路”,激活“引进来走出去”	1) 深化和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等大学的合作,搭建中外合作交流平台;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项目,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50 人次;	1) 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和“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开拓外籍船员培训市场;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	1) 推进“船舶工程技术”和“工业机器人”中外办学项目,探索“2+2”、“3+1”等形式多样的学分互认培养模式;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	项目, 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50 人次;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	项目, 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100 人次;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 打造“丝路”人才培养品牌。
		3. 开展国际高端学术研究, 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1) 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等多家海事院校或组织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资交流互访等合作项目; 2)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3)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 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4)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1)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 SMC 学术会议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2)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 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3)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1)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 SMC 学术会议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2)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 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3)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4) 向国际海事组织(IMO)提交建议书 1-2 项。
11	特色内容	1. 建设评估中心, 发挥海运职教高地优势	1) 学校、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和舟山市人民政府三方共同筹建船员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 2) 建立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1) 三方高标准建设船员评估中心; 2) 优化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1) 总结船员评估中心建设经验并向全国推广; 2) 完善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2. 完善鉴定标准, 推进船员技能评估体系现代化	1) 筹建船员评估中心管理委员会; 2) 建立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3) 开发应用船员实操考试管理系统;	1) 优化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2) 构建起信息化的船员实操考试体系; 3) 建立评估中心管理委员“准入和退出”机制。	1) 完善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2) 完善船员实操考试体系, 并向全国推广; 3) 完善评估中心管理委员会机制, 并向全国推广。
		3. 建设“三个聚集地”, 创新融汇海运资源	1) 建设优秀航运人才教育与培训聚集地; 2) 建设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 3) 建设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	1) 打造船员劳务交易信息平台; 2) 建立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管理机制; 3) 建立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管理基地。	1) 完善船员劳务交易信息平台管理机制, 并向全国推广; 2) 完善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管理机制, 并向全国推广; 3) 完善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 形成服务优质、功能完备的现代航运体系。



2-6 保障措施

(1) 协同推进机制

成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强化宏观布局和顶层设计，负责对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的领导、协调、统筹和规划。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分设综合管理组、资金管理组、宣传工作组、后勤保障组、纪检监察组、专业建设组等工作小组，聚焦建设任务，编制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全面落实和管理项目建设；成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家咨询指导委员会”，聘请职教专家、行业专家定期研讨论证方案和指导建设工作；发挥多元合作机构的推动和协调作用，推动和协调政行企校及其他办学力量广泛参与，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2) 项目实施管理

制定《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管理和绩效考核实施办法》，建设“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校级管理平台，加强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形成常态化数据更新和阶段性报告机制，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存在问题，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明确绩效政策，完善质量保证体系。

(3) 多元投入机制

坚持多元筹资，健全多元投入机制，增强自我造血功能；制定《“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设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资金专户，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专款专用，实行资金封闭运行；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保障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4) 改革发展环境

建立专业动态调整、自我完善的发展机制，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推进产教融合，实现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深度结合；深化院校二级管理，进一步扩大二级学院自主权，积极营造推进改革、公平竞争、全员参与的建设环境；加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建设子项目的支持力度，在机构及岗位设置、团队搭建、绩效工资总量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建立子项目自主建设责任机制，鼓励教师积极参与项目建设，激发广大教师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专业群一基本情况（报两个专业群时使用专业群一、二，分别填写三、四）

专业群名称 ⁵		航海技术专业群		主要面向产业 ⁶	其他 (交通运输)
面向职业岗位(群)		水上运输行业的船舶驾驶员、船舶轮机员、船舶电子电气员、船舶运输服务与营运管理人员等职业岗位			
专业群 包含专业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在院(系)	所属专业大类
	1	600301	航海技术	航海工程学院	交通运输大类
	2	600310	轮机工程技术	航海工程学院	交通运输大类
	3	600303	船舶电子电气技术	航海工程学院	交通运输大类
	4	600308	港口与航运管理	航海工程学院	交通运输大类
全日制高职在校生数(人)		1299	其中：一年级在校生数(人)		445
其中：二年级在校生数(人)		507	其中：三年级在校生数(人)		347
专业群负责人					
姓名	汪益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年1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硕士	专业技术职务	教授
行政职务	航海工程学院院长	手机	13857220688	职业技能证书	船长
联系电话	0580-2095116	电子信箱	839508205@qq.com	QQ	839508205
专业群负责人 代表性成就	教授，远洋船长，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航海教育研究会理事，浙江省科协“智慧海洋”科技服务团专家，交通部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人员从业资格考试专家组成员，交通行业职业技能鉴定高级考评员；国家级“虚拟航海技术协同创新中心”负责人，主持或参与省部级、市厅级项目20余项、横向技术服务项目18项，技术服务到款额500万；曾获浙江省航海科技三等奖2项、“浙江省第三届高等学校教坛新秀”、“舟山市第八届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等称号。				
专业群基本情况					
专业群核心专业主持(含联合主持)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否
专业群核心专业拥有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是
专业群核心专业为省级优势特色专业，或为省级及以上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					是
专业群核心专业学生获得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					是
专业群专业教师获得过省级及以上荣誉(包括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教学能力竞赛获奖)，且专业群“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80%					是

⁵使用群内最能够体现专业群特色的专业名称命名。

⁶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他。



四、专业群一建设方案综述

4-1 建设基础

(1) 优势特色

区位优势显著，行业领军地位凸显。位于世界第一大港，国家战略叠加；拥有国家级成果：1个示范点专业、2个骨干专业、2个央财补助实训基地、1个生产性实训基地、1个虚拟仿真实训中心、1个协同创新中心，拥有省级成果：3个优势或特色专业、3个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2个示范性实训基地、1个产教融合项目、1个国际科技合作基地、1个教育科普基地。

办学条件一流，服务能力全国领先。拥有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永久基地，专任教师双师素质比例达90%；年船员培训占全省总量40%，累计培训近15万人。

产教深度融合，人才质量业界公认。搭建“航海教育咨询会”、“江海联运”等合作交流平台；核心专业学生规模全省第一，连续三届获省海员技能大比武团体冠军，毕业生供需比达1:10。

对接国际标准，专业群本色彰显。通过DNV GL和国家海事局认证，全面履行STCW国际公约，毕业生国际就业比例超过70%；建有3个国际海事学院。

(2) 专业群发展机遇和挑战

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对航海人才的迫切需求；浙江省实施“5211海洋强省行动”和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建设的发展需求；职教改革背景下技术技能人才的成长需求。

如何深化类型教育改革、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扩大国际影响力是主要挑战。



4-2 组群逻辑

(1) 专业群与产业（链）的对应性

航海技术专业群由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与航运管理四个水上运输类专业组成，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水上运输业，对应水上运输产业链上不同端口。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3个专业对应海洋运输产业链中游职业岗位群，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则对应海洋运输产业链下游船舶运输服务和营运管理人员岗位。随着云技术、大数据、船联网等新兴技术发展，海洋运输业必将逐步向更“智能、高效、环保、安全”趋势发展，分别对接四个专业的未来技术发展方向。

(2) 专业群人才培养定位

专业群面向港口与航运企业船舶驾驶员、船舶轮机员、船舶电子电气员、船舶运输服务和运营管理人员等职业岗位（群），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掌握现代航运知识和技术技能，能够从事船舶驾驶与引航、船舶轮机作业、船舶电子电气操作、港航运营管理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3) 群内专业的逻辑性

专业基础相通。专业群4个专业均属于交通运输大类，各专业拥有相同的船舶、港口和航运行业背景，在专业基础、职业规范、职业素养等方面要求相连相通。

技术领域相近。通过专业群人才培养，拓展在现代航运供应链上的就业创业技能与素养，提升学生的自身价值，增加学生在产业链上的就业端口，拓展学生的发展空间。

工作岗位相关。专业群4个专业的就业岗位相互间联系密切，并存在一定的交叉和融合。而随着智慧航海技术的不断发展，岗位间融合度将会越来越紧密。

教学资源共享。专业群4个专业共享合作企业资源，共享师资和教学资源，共享实训实习基地，有利于实现教育资源优化整合与共享，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效益。



4-3 建设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现代海洋运输业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为目标，全面提升航海技术专业群的人才培养质量、社会服务能力和国际合作水平。建设期内，把专业群建设成为现代海洋运输业人才培养的高地、“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实施的支撑地、中国优质航海职业教育资源的输出地。

深化产教融合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引领专业群高水平发展；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大力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引入国际优质资源，制定高水平专业群教学标准，将职业标准、思政元素、劳动教育和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产业先进元素纳入课程体系，建设国家在线开放课程和国家规划教材；建成“六大基地”校内实训环境，创建开放共享的省级现代航海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省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培养省级高水平“双师双能双语”教学创新团队；依托面向航运“三大”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开展技术研发与应用；创建省级“现代航海示范性职教联盟”，为同类专业群建设提供标准和范式，引领航海技术专业群高水平发展。



4-4 建设内容与实施举措

(1) 策应职教“类型教育改革”，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精心组织航海主题日活动，加强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建设，大力营造航海文化氛围，培养学生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劳动教育理念；根据岗位群面向，调整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构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详见专业群建设方案第 77 页图 3）；基于“1+X”证书制度，学生按需选择学习课程包，通过学分的认证、积累、转换，实现学历教育与社会培训有机衔接；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打造专业群“双元交替·证书进阶”培养模式“示范区”（详见专业群建设方案第 78 页图 4）。

(2) 构建“互联网+航运”，优化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以贯通式人才培养为核心，按“人文素质模块”“共享课程模块”“核心课程模块”“拓展课程模块”“就业方向模块”构建专业群“育训结合·书证融通”的课程体系（详见专业群建设方案第 80 页图 5）；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重构课程教学标准，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依托国家学分银行，建立职业培训与学历教育的学分兑换机制，实现“书证融通”；运用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建成专业群课程教学资源库，打造全媒体交互的网络学习空间。

(3) 深化核心价值导向，推进教材与教法改革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完善专业群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制度，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修订完善专业群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制度，健全教材编写、审查、修订机制；结合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要求，校企合作开发新形态教材 10 部，其中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 6 部；践行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革命，构建专业群模块化教学，建立健全四课堂学分积累、认定、转换制度，推动四课堂协同，构建学习新生态。

(4) 强化职业属性和国际特色，打造“双师双能双语”教学创新团队

聘请 5-8 名行业企业大师名匠担任产业教授，实施素质培养和大国工匠工程，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实施技能培育和大国工匠工程，对专业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完善航海教师定期上船顶岗锻炼机制，培养省级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 1 个；实施国外研修工程，每年选派 4 名骨干教师到国外院校或企业进行访学研修、参加学术交流考察，选聘 2 名国外合作院校的知名学者或国外企业的大师名匠加盟专业群教学团队，打造高水平跨境混编的双语教学团队。

(5) 立足资源共享，建设六大高水平示范实训基地群

紧密对接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等合作企业，建立校外实训实习基地；与浙江新一海海运有限公司合作共建海上课堂——生产性江海联运实习船队；总投资 3.35 亿元，与地方政府、海事主管部门联合建设的国家级船员评估中心，建成后与专业群实现资源双向整合、共享双赢；扩建“六大基地”，建设“五位一体”的高水平示范实训基地；建立校校联动、校企共享的开放性实训基地，形成基地共建、利益共享的深度合作运行机制。



(6) 对接产业革新，构建三大面向海运技术的技术中心

建设“安全-智能”技术技能创新服务中心，面向海上智能交通、智慧化港口建设等相关技术领域，组建混编研究团队，开展新技术、新工艺运用研究；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强化科技项目国际合作，开展绿色环保新型船舶研发、智能船舶及自主航行技术研究等；建设期内，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3-5项，纵横向科研经费到账900万元，专利授权达到100项；发挥舟山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智库功能，积极服务舟山国际海事服务基地等国家战略项目建设。

(7) 对接国家战略和区域需求，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职业教育和行业企业互动交融平台；对接行业企业需求，充分发挥专业群28项海船船员培训资质的优势，积极开展社会培训，建设期内完成培训量3.6万人次以上，培训收入2400万元；继续实施贫困地区对口支援，3年中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建立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为普通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利用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在线航海宣传教育平台等，积极拓展教育服务功能。

(8) 扩大国际影响力，深化推进国际交流合作

发挥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平台作用，构建与境内外航海院校合作交流平台，不断扩大学校国际影响力；依托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服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航海教育，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优化国际学生培养体系，3年内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1500人以上；深化与国（境）外知名海事院校或组织的合作关系，每年选派10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联合开展科技研发、标准研制等合作项目。

(9) 推进可持续发展，健全专业群发展保障机制

健全校企协同育人、协同创新和协同攻关等可持续发展机制，共同推进专业群人才培养综合改革、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技术技能创新平台等建设；形成科学合理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专业群诊改制度；建立“政、行、企、校”参与办学、管理和支持建设的机制；专业群教学与培训过程接受国家海事局与DNV-GL的“双质量认证”，全面推行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我国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规则，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4-5 预期成效

(1) 预期成效

综合实力进入国内一流水平；建成航海人才培养体系入选国家典型案例；产出一批支撑区域经济发展、促进行业转型升级的显著成果；社会服务能力与国际合作水平位居全国前列。

(2) 新增标志性成果

①建设省级产教融合工程项目 1 项；在 3 个专业开展国家级“1+X”证书制度试点；获省级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1 项；开展省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试点 1 项。

②获批国家级“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1 个、省级 2 个。

③建设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 门、省级 2 门，国家级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 1 门、省级 2 门；编写新形态教材 8 部。

④学生参加技能大赛、创新创业等竞赛，获国家级 2 项、省级 6 项。

⑤建成国家级教学创新团队 1 个，培养省级“双带头人”2 名、省级“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个，建设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 个。

⑥建设国家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 个、国家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1 个。

⑦创建省级科技服务团队 1 个，创建省级高水平职业教育基地 1 个，建设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 1 个；科技服务到账经费 900 万元。

⑧建设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1 个、国家级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 1 个，完成技术培训 3.6 万人次以上，培训收入 2400 万元。

4-6 建设进度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 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人才培养理念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4) 承办第6届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活动。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2. 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1) 调整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构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2) 借鉴悉尼协议范式, 完成重构专业群人才培养毕业要求和制定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 3) 以目标为导向(OBE)完成“书证融通”课程体系重构, 并从2021级开始执行。	1) 修订专业群人才培养体系; 2) 修订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3) 优化“四阶段”人才培养全过程。	1) 进一步修订专业群人才培养体系; 2) 优化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构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3) 进一步优化“四阶段”人才培养全过程。
		3. 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	1) 修订航海类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 2) 完善与现代学徒制培养过程相适应的监控机制和学生培养质量保障体制; 3) 2021年学徒制学生达100人。	1) 完善航海类专业学徒制培养校企合作校内实训课程标准和考核标准; 2) 完善校企合作的机制; 3) 2022年学徒制学生达120人。	1) 总结修订航海类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 2) 建成航海类学徒制人才培养浙江范式; 3) 2023年学徒制学生达150人。
2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完成专业群课程模块化设计。	1) 修订“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试点专业群课程模块化教学。	1) 优化“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全面推进专业群课程模块化教学。
		2. 坚持价值引领, 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	1) 5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5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1) 8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8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1) 10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10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3. 构建颗粒化教学资源, 满足职业终身教育的需求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40%以上; 2) 建成3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完成3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60%以上; 2) 建成3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完成4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80%以上; 2) 完成5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3) 建成4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 建成1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 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	1) 政行企校四方联合成立“教材选用与管理委员会航海技术专业群分委会”; 2) 联合修订专业群《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办法》; 3) 联合完成专业群教材准入-评审-入籍机制和标准制定。	1) 完成50%的“专业群平台”“专业核心”课程入籍; 2) 完成50%“通识教育”课程入籍。	1) 完成“微辅修”“素质拓展”课程入籍; 2) 完成100%“专业群平台”“专业核心”课程入籍; 3) 完成100%“通识教育”课程入籍。
		2. 对接人才培养综合改革, 整体化推进教材建设	1) 校企合作开发省部级及以上教材2部; 2) 校企开发新形态教材2部 3)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30%。	1) 合作开发省级教材2部; 2) 开发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 3) 开发新形态教材4部; 4)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60%。	1) 合作开发省级教材1部; 2) 开发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 3) 开发新形态教材2部; 4)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100%。
		3. 践行学生中心的课堂革命, 满足多元成才目标	1) 完成四课堂结合的人才培养方案编制; 2) 完成《航海技术专业群四课堂学分积累、认定、转换办法》制定。 3)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30%。	1) 2022 级专业群卓越海员班“专业平台”课程实施课堂革命试点; 2) 持续推进教学模式改革; 3) 完成理实一体化课堂教学标准建设; 4)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30%。	1) 持续推进专业群课堂革命和教学模式改革, 专业群“专业核心”课程全面实施理实一体教学; 2)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40%。
4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引培并举, 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名师大师相向培养方案》; 3) 完成制定专业群“领军人才备选计划”和领军人才行动方案; 4)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和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 3) 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4) 培养1名省级“双带头人”。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 3) 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4) 培养1名省级“双带头人”; 5) 完成1个团队入选省级教学创新团队。
		2. 实施技能培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育和 大国工匠 工程，创建高 水平教学创新 团队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 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 轮训。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 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 轮训。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 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 轮训； 4) 专业教师双师比例达到100%。
		3. 内外联动， 全面提升教学 团队双语教学 水平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 力提升培训； 2) 建成1个教师境外研修基地； 3)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 4) 完善双语教师认定标准，和绩效分 配办法。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 力提升培训； 2)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专 任教师中具有双语教学能力达40%； 3) 专业核心课程开展双语教学试点达20%。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 力提升培训； 2)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专 任教师中具有双语教学能力达60%； 3) 专业核心课程开展双语教学试点达 40%。
5	实践 教学 基地	1. 对接专业 群，打造海上 课堂校外实训 基地	1) 制订《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 地共建共享方案》制定；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新增“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2个； 4) 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1) 修订《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地共 建共享案》；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建立“教师工作站”1个； 4) “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3个。 5) 继续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1) 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 地共建共享方案》制定；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建立“教师工作站”1个； 4) 新增“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3个。 5) 继续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2. 产教融合， 创设“六大基 地”的校内实 训环境	1) 完成《大型全视角船舶操纵模拟器》 《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建设方案编 制； 2) 建设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3) 扩建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 4) 扩建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5) 扩建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6) 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1) 建成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 2) 完成《船舶智能化机舱AR增强现实系统》 方案论证。 3) 建设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4) 扩建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 5) 扩建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6) 扩建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7) 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1) 建成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 2) 建成大型全视角船舶操纵模拟器； 3) 建成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4) 建成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中心； 5) 建成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6) 建成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7) 建成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3. 优化体制机 制建设，创建 开放共享的运 营模式	1) 校企共建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组建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 实训平台； 3) 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建设。	1) 修订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组建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实 训平台； 3) 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建设。	1) 完善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建成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 实训平台； 3) 完成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 建设。

6	技术服务平台	1. 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服务智能化航运发展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制定《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并完成团队组建； 3)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完善《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 2)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完善《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 3)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2. 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推动新技术发展	1) 制定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1) 完善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1) 完善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3. 助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建成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	1) 完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建设方案》编制； 2) 完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编制。	1) 初步建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并上线试运行； 2) 初步建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 3) 争取申报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	1) 建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并上线试运行； 2) 完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并投入试运行； 3) 争取申报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
7	社会服务	1.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四方融合互动平台	1) 筹建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1) 开展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1) 完成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2. 对接行业企业发展实际，拓宽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面向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3. 承接服务西部发展计划，打造航海教育终身学习平台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4) 在线航海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4) 在线航海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次；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4) 在线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次；

			次。	5) 完成海员学分银行的架构设计和论证。	5) 完成海员学分银行系统开发并上线试运行。
8	国际交流与合作	1. 推进平台国际化, 树立中国航海职教品牌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 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 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 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 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 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 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 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 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 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2. 推进学生国际化, 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	1) 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学生学历提升计划, 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1) 持续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1) 持续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3. 推动教师国际化, 提升专业群国际影响力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9	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1. 有效运行多方协同推进机制	1) 完成重构专业群共建共管委员会, 形成专业群内部管理方案; 2) 政行校企多方协同共建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建成校友联系制度, 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专业群建设项目目标责任制, 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1) 成立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 并有效运行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2) 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持续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各专业群建设项目责任制, 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1) 进一步完善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 并有效运行。完善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2) 进一步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持续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各专业群建设项目责任制, 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2. 有效构建动态优化调整机制	1) 构建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构建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建立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建立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断方案编制;	1) 完善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完善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断方案。	1) 持续完善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持续完善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持续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持续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改制度。

	3. 有效实施质量管控运行机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专业群共建共管委员会，形成专业群内部管理方案； 2) 完成专业群建设目标、任务分解，编制年度实施计划； 3) 建立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1个专业的诊改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并有效运行； 2) 持续落实年度实施计划，年度计划完成率100%； 3) 完善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2个专业的诊改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现专业间协同发展、专业内协同育人的管理模式成为范例； 2) 持续落实年度实施计划，年度计划完成率100%； 3) 完善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专业群的诊改工作。
--	-----------------	--	--	--



五、学校承诺书

(学校在项目建设目标、举措、成效、进度、保障等方面的承诺。)

学校把建设海洋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作为总目标列入学校第二次党代会和“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学校精心谋划，成立以党委书记和校长同时挂帅的双高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举全校之力进一步提升航海技术专业群的核心竞争力，大力推进各项建设计划，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大力汇集社会各方力量，确保资源及经费到位，高水平达成建设目标。

学校名称(章)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0月28日

六、举办方推荐意见

学校近五年在招生、财务、实习、学生管理等方面是否出现过重大责任事故	否
-----------------------------------	---

(举办方推荐意见)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自建校以来，人才培养质量高、服务地方能力强、办学特色显著，学校目标清晰、推进有序。经研究，同意推荐该校“航海技术专业群”申报省高水平专业(群)项目。下一步，我们确保建设经费到位，并将继续加大投入力度，调动各方力量，支持该校建设海洋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

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盖章)

地市级财政部门(盖章)

非财政供养的学校举办方(盖章)

2020年10月29日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方案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对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申报书》《建设方案》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盖章)



法人代表人 (签名)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建设方案

总 目 录

第一篇	学校建设方案	40
第二篇	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方案.....	67



第一篇 学校建设方案目录

前 言.....	42
1. 办学基础.....	42
1.1 学校典型办学成果.....	42
1.2 航海教育实力全国领先.....	43
1.3 办学特色彰显海洋优势.....	43
1.4 机遇与挑战.....	44
1.4.1 构建国家战略的重要支撑.....	44
1.4.2 适应产业转型的更高需求.....	44
1.4.3 承担航海职教的时代使命.....	44
1.4.4 应对特色办学的多重挑战.....	44
2. 目标与思路.....	45
2.1 总体目标.....	45
2.2 建设思路.....	45
3. 任务与举措.....	46
3.1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46
3.1.1 坚持立德树人，实现“三全育人”.....	46
3.1.2 加强党的领导，推进“三品”党建.....	46
3.1.3 突出文化育人，实现“以海润心”.....	46
3.2 改革培养模式，打造国际航运人才培养高地.....	46
3.2.1 构建“三大体系”，培养国际化人才.....	46
3.2.2 注重德技并修，强化劳动教育.....	47
3.2.3 开展“1+X”证书试点，培养技能复合人才.....	47
3.3 服务海洋强国战略，打造航运技术创新平台.....	48
3.3.1 建好“三大”技术中心，打造航运技术创新高地.....	48
3.3.2 建设两大高端智库，成为航运产业思想策源地.....	48
3.3.3 建设产教融合集成平台，打造产学研创一体新高地.....	49
3.4 紧贴区域发展，打造高水平海洋优势特色专业集群.....	49
3.4.1 强化顶层设计，规划学校专业群发展布局.....	49
3.4.2 制订专业标准，优化动态调整机制.....	50
3.4.3 打造专业集群，深入推进高水平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	50
3.5 聚焦双师双能，创新师资队伍能力建设.....	50
3.5.1 实施“三项工程”，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50
3.5.2 推进“三项计划”，培育教学创新团队.....	51
3.6 深化产教融合，形成校企合作长效机制.....	52
3.6.1 创新深度合作机制，推行五位一体全面合作模式.....	52



3.6.2 创建实体职教集团，助力产教融合动能升级.....	52
3.6.3 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促进产教融合落地见效.....	52
3.7 坚持开放办学，打造航海培训示范基地.....	52
3.7.1 做强海事服务品牌，提升涉海产业服务水平.....	52
3.7.2 积极承接精准扶贫任务，船员教育辐射欠发达地区.....	53
3.7.3 服务海岛振兴战略，构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53
3.8 加强制度建设，现代治理体系规范高效.....	53
3.8.1 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优化治理体系.....	53
3.8.2 坚定教授治学理念，强化治学机制.....	53
3.8.3 深化纵向体制改革，提升治理效能.....	54
3.8.4 拓宽民主参与渠道，提高治校水平.....	54
3.9 升级智慧校园，实现教学治校创新互联.....	54
3.9.1 建好智慧校园基础平台，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	54
3.9.2 打造智慧教学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	54
3.9.3 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提升信息化治理能力.....	55
3.10 升级国际品牌，服务“一带一路”内涵提质.....	55
3.10.1 依托国际办学形成教育标准，输出“中国职教方案”.....	55
3.10.2 打造人才交流“海上丝路”，激活“引进来走出去”.....	55
3.10.3 开展国际高端学术研究，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55
3.11 依托海洋特色，三元多方共建船员评估中心.....	56
3.11.1 建设评估中心，发挥航海职教高地优势.....	56
3.11.2 完善鉴定标准，推进船员技能评估体系现代化.....	56
3.11.3 建设“三个聚集地”，创新融汇航运资源.....	56
4. 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	56
4.1 预期成效.....	56
4.1.1 建成若干国内一流的高水平专业.....	56
4.1.2 建成一支德技双馨、双师多能的高水平师资队伍.....	57
4.1.3 建成一套“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	57
4.1.4 产出一批对接国家战略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技术创新成果.....	57
4.2 标志性成果.....	57
5. 建设进度.....	59
6. 经费预算.....	64
7. 保障措施.....	65
7.1 协同推进机制.....	65
7.2 项目实施管理.....	65
7.3 多元投入机制.....	65
7.4 优化发展环境.....	65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省高水平职业学校建设方案

前 言

海洋运输关乎国家经济安全、社会安全与战略安全，在海洋强国、一带一路、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中国（浙江）自贸试验区等国家战略中居于重要地位。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是一所以支持海洋运输战略性产业为特色，由舟山航海学校（原舟山水产学校（1984））、定海职业学校（1984）、东海业余专科学校（1985）于2004年合并筹建，2006年正式升格的高职院校，在区域海洋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不可或缺。2004年，时任浙江省委书记习近平亲临学校视察并指出：“建设这个学院是渔民转产转业的需要、渔民子女就学的需要，符合海岛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很有针对性，建设得也不错。”

办学36年来，为不断适应海洋运输产业“智能、高效、环保、安全”与“船岸一体”的发展趋势，学校面向海洋经济，聚焦海洋运输，紧跟职业改革发展步伐，深化产教融合，坚持提质培优，航海技术专业群达到国家“双高计划”专业群建设单位、航海技术专业群1-2个专业达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建设标准为奋斗目标，积极创建浙江省高水平专业群，打造浙江省航海类职业教育高地、全国航海类职业教育发展样板。

1. 办学基础

1.1 学校典型办学成果

——全国第一批建立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质量体系航海院校，是中国政府履行STCW公约的履约学校之一

——全国第一批建立ISO9001教育质量管理体系航海院校

——全国唯一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落户高职院校，承办全部五届赛事

——全国职工培训优秀示范点

——国家级船舶出口培训基地

——长江经济带六省二市“江海联运”产教联盟理事长单位

——学生4次获全国高职院校市场营销技能大赛团体一等奖院校



1.2 航海教育实力全国领先

历史底蕴深。学校应改革开放春风而办，36年来，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黄坤明、全国政协副主席董建华、全国政协副主席夏宝龙、原政协副主席钱正应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香港特首林郑月娥的亲临指导和关怀，培养、培训了15万余名高水平航运人才，全省60%的航运人才、全国8.6%的船长均出自本校。

办学条件优。学校拥有中央和省财政支持的实训基地7个、省首批高职示范性实训基地2个，拥有国际先进的大型船舶操纵模拟器、游艇操纵模拟器、轮机自动化机舱和大型桥吊模拟器等专业实训设备，航海模拟训练中心、船舶工程实训中心、港航综合实训中心、国际邮轮实训中心等校内实训基地在行业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人才质量高。学校培养的航海类专业毕业生遍及全球，仅就业于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的毕业生就达3000人。近五年，学生参与校企科技创新项目40余项，在全国和全省各级各类比赛中获得奖项100多项，其中连续三届获浙江省航海院校海员技能大比武团体冠军，连续三届获全国海员技能大比武三等奖。办学质量得到企业认可，航海类专业毕业生供需比高达1:10。

服务贡献大。学校具备28项国家海事局船员培训资质，以“送教上船、送教下岛”为切入，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技术技能培训服务，年培训量近3万人次，船员培训量约占全省总量的40%，学校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称号。

国际化程度高。学校对接国际标准培养人才，较早与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开展国际海员教育，毕业生可直接到国际企业就业。学校师资通晓国际规则、双语教学能力强，部分实践教学条件达到国际一流水平。近年新增“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和“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等国外办学项目，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新加坡万邦集团等世界500强航运企业建有长期深度合作关系，航海类专业毕业生国际就业比例超过70%。

1.3 办学特色彰显海洋优势

航海专业特色鲜明。学校与国家改革开放同行，航海类专业开设36年来，建有具备行业示范引领价值的校内实训基地，按照国际规则实施教学，对教师和学生的英语基础和实践能力要求高。学生实行半军事化管理。

人才具备国际特质。举办了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等国（境）外合作办学机构，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发挥国际化人才培养优势，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新加坡万邦集团等世界500强航运企业建有长期深度合作关系，与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合作举办船舶工程技术和工业机器人技术两个专业，颁发中乌双学历文凭，注册在校生达246人，已输送87名学生赴乌留学。

教学质量保证有力。学校1998年取得国际权威的挪威船级社质量体系认证，成为全国最早一批建立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航海职业院校，1999年通过国家海事局船员培训资质认证，体系已持续有效运行20余年。围绕学校章程，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形成了由质量手册、程序文件、规章制度、操作表格组成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了国际国内双标引领的治理体系特色，学校被列入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



断与改进第一批试点院校。

1.4 机遇与挑战

1.4.1 构建国家战略的重要支撑

从国际层面看，全球海洋经济版图深刻重构，新一轮海洋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海洋强国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对海洋主权维护、海上安全保障提出重大需求，新航线开辟、极地科学考察、深海运载作业、海洋环境监测及智能船舶、海洋工程装备等领域的技术创新实践蓬勃发展。从区域经济发展看，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等建设与发展持续推进，2018年海洋经济生产总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9.3%，并以6.7%的稳健增速持续发展，海洋运输产业方兴未艾。

1.4.2 适应产业转型的更高需求

当前，我国已建成规模充足的海洋运输基础设施，上下游产业齐全，海员和海洋工程技术人员资源充裕，国内外市场潜力巨大，横向比较优势凸显，为海洋运输产业转型升级积蓄了力量、创造了条件。伴随智能航运相关的国际海事公约标准密集出台，海洋运输产业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发展要求不断升级，推动全球海洋运输产业进入新一轮深刻转型期，围绕技术、产品、市场的全方位国际竞争日趋激烈。伴随中国传统增长动力减弱，资源环境约束趋紧，依托海洋运输产业现有的基础和条件，推动人才、智力向海洋运输高端要素发展，成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内需的新引擎和强大动力。

1.4.3 承担航海职教的时代使命

近年来，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绿色石化基地、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相继获批，学校作为浙江省专门培养国际海员的学校，得到了浙江省、舟山市政府和教育、交通、海事等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寄予厚望，将承担起服务新区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支持的重大使命。

1.4.4 面对特色办学的多重挑战

随着国际海洋形势的变更、海洋产业的转型升级、职业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学校的特色办学也将面对全新挑战。一是西方发达国家主导的国际海事公约标准推进设置更高标准的履约条款，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发展海洋运输产业形成潜在压力，中国海事职业教育在国际海事事务中话语权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学校的国际化办学特色还需进一步凸显。二是海洋运输产业转型升级，对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提出更高要求，学校专业优化调整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面对国家职教20条的颁布以及提质培优计划等举措，顺应高等职业教育的类型教育改革，坚持海洋特色，服务浙江省海洋经济产业发展是学校发展的新时代使命，学校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模式和内部治理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2.目标与思路

2.1 总体目标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完善内部管理体制，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海洋特色高水平院校建设成效明显。面向海洋经济，聚焦海洋运输，以深化产教融合、提质培优为突破，以创新教师团队建设、提升国际化水平为保障，全面培养高素质复合型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全面建设海洋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到2023年，航海技术专业群达到国家“双高计划”专业群建设标准，群内1-2个专业达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建设标准，建设成为浙江省航海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培训高地、长三角航海技术孵化创新中心、中国海员技能训练的核心基地和“一带一路”职教标准的典型范式，在服务浙江海洋强省、港航强省、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绿色石化基地建设方面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到2035年，全面建成海洋特色、国内一流、世界水平的高水平职业院校，成为全球航运职业教育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2.2 建设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视察学校时的重要指示精神，牢牢把握“海洋强国”战略、浙江海洋经济转型升级、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等机遇，对接海洋运输产业“智能、高效、环保、安全”发展趋势，顺应国家职教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潮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治理体系建设为动力，以建设高水平航海技术专业群为重点，走“国际化、应用型、地方性”的海洋特色办学之路，全面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加快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的高水平航海职业院校。

坚持职教方向、航海特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探索国家海洋运输产业发展需求与中国特色职业教育规律深度融合的航海职教发展之路。

坚持重点突破、整体提升。坚持以航海技术专业群为龙头，聚焦海洋运输产业高端，推进龙头专业群与其他专业交叉融合、集群发展，打造浙江航运职教高地。

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汇聚政行企校资源，强化技术技能积累，推动校企协同育人与协同创新，构建校企命运共同体，支撑国家海洋战略和产业转型与区域经济发展。

坚持育人为本、提质培优。按照“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理念思路，持续推进学生培养综合改革，建成适合航海职业教育学生成长成才的标准范式，培养新时代社会主义高素质建设者和接班人。



3.任务与举措

3.1 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3.1.1 坚持立德树人，实现“三全育人”

充分发挥浙江“三地”优势，推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色课程，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制定《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实施方案》，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深入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实现立德与树人的统一。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全面提高学校人才培养培训质量。建设期内，培育国家级思想政治教学创新团队1个、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2个，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2个。争取1名以上思政教师列入省“1151”培养计划。

3.1.2 加强党的领导，推进“三品”党建

实现党建和业务工作同频共振。建立基层党建明责、履责、督责“三责联动”机制，聚焦建章“明责”，注重担当“履责”，严格考评“督责”，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同步量化考核。推进“三品”党建，全面提升学校党建工作质量。强化党建引领，抓好“品质党建”；聚焦特色示范，抓好“品牌党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抓好“品格党建”。建设期内，培育省级党建品牌1个，建设省级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各1个以上，开展省级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项。

3.1.3 突出文化育人，实现“以海润心”

深入诠释校训校风教风学风内涵，让师生在耳濡目染与文化熏陶中真正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充分发挥学校网站、官微、微博和校园广播站、校报等媒介作用，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大力弘扬现代工匠精神，坚持海洋文化办学特色，打造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凸显时代特点、高职特质、区域气质、海运特色的校园文化工程，全面推进文化校园建设，营造浓厚的育人氛围。建设期内，建成浙江航海文化研究中心。

3.2 改革培养模式，打造国际航运人才培养高地

3.2.1 构建“三大体系”，培养国际化人才

健全“三标合一”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持续运行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和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健全“三标合一”质量管理，构建具有较强诊断预警和自我完善机制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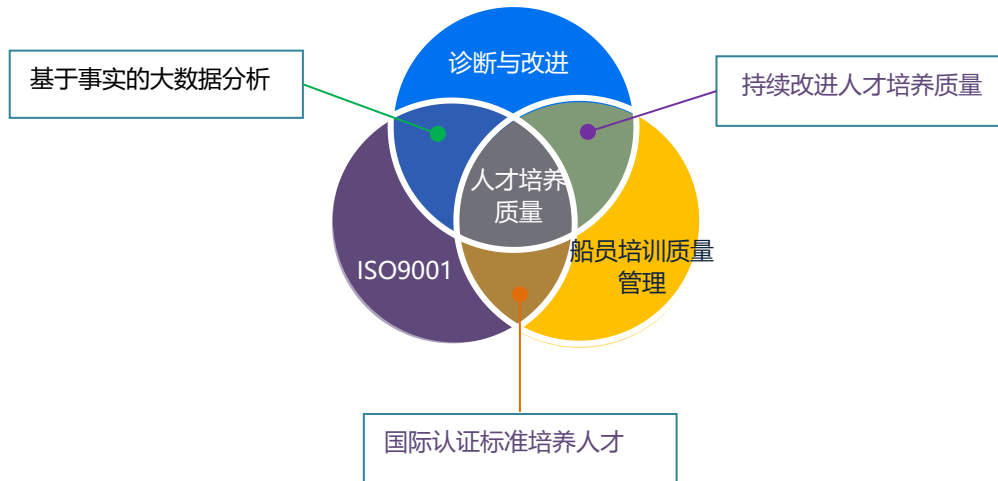


图1 “三标合一”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示意图

构建“育训结合”人才培养体系。灵活设置网络、分段、“菜单”、业余及全日制等学习路径，构建学历教育与培训一体化的柔性教学管理模式，为社会培养多样化人才。基于岗位能力分析，对接职业技能等级培训与鉴定，构建“书证融通”专业课程体系。完善课程实施内容与评价标准。建设期内，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1项，完成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10本，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5个。

3.2.2 注重德技并修，强化劳动教育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课堂教学，推进价值观教育与课堂教学、素质教育与专业教育、理论学习与知行实践“三融合”，培养坚定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实施课内、课外、校外、网络“四课堂联动”的教学模式改革，将创新创业、艺术修养、志愿服务、社团活动、社会实践、技能竞赛等“第二课堂”以等效课程形式纳入人才培养体系，构建“校企合作、德技并修”的育人新架构。弘扬“工匠”精神、培育学生的劳动意识和责任感，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增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建立健全劳动教育体系，深化包含劳动教育元素在内的学分认定与替换制度改革。健全学生劳动教育评价体系，将劳动教育内化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建设期内，力争国家级“课堂革命”典型案例1个，省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获奖2项，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15项，积极承办省级创新创业大赛。

3.2.3 开展“1+X”证书试点，培养技能复合人才

明确职业教育定位方向，满足区域社会与经济发展对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开展多层次多形态的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开发对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社会培训的课程包，系统构建面向全日制学习者的“1+X”学习模式和面向社会学习者的“X+1”学习模式，通过学分银行的学分认证、积累和转换实现学历教育与社会培训有机融合。全面实施大类培养、分层分方向教学模式改革，制定“通用+特长”“学力+资历”“X证书+学习积累”等多元评价制度和评价标准。建设期内，申报“1+X”证书制度试点5个。



3.3 服务海洋强国战略，打造航运技术创新平台

3.3.1 建好“三大”技术中心，打造航运技术创新高地

建好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以国家级虚拟航海技术协同创新中心为基础，升级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面向海上智能交通、智慧化港口建设等相关技术领域，组建混编研究团队，开展新技术、新工艺运用研究，为港口（码头、航道、船厂等）与船舶建设、运作、管理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

建好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组建中乌合作研究团队，引培海内外高层次人才，面向海洋与船舶工程技术前沿，聚焦航海技术、船舶装备制造等领域先进技术，开展绿色环保新型船舶、智能船舶及自主航行技术等研究工作，引领新技术发展。

建好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推进与香港船东会的密切合作，共建“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筹建3-5支研究团队，以服务船舶、船东、船员为核心，聚焦海事服务领域及船舶、船员管理等具体领域开展研究工作，形成服务于海事实体经济的研究平台，打造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品牌，在国际海事服务核心内容与政策、船员综合产业、燃油加注发展策略、船舶供应服务、船舶修理、航运金融服务、国际海事教育与发展等领域树立中国形象。

建设期内，产出一批对接国家战略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技术创新成果，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3-5项，科研项目到账金额500万元，专利授权100余项，其中国际专利不少于10项，学生专利不少于20项。

3.3.2 建设两大高端智库，成为海洋运输产业思想策源地

服务海洋强国战略、“一带一路”倡议和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建设，依托“航海教育咨询会”交流合作平台，发挥航海高尖端人才的集聚效应，打造2个新型智库。

建设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人才研究院。服务海洋强国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建设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人才研究院。发挥“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的辐射作用，重点开展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国际海事人才培养、应用型海事人才供给侧改革、航海复合型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专题研究。

建设江海联运绿色发展研究院。服务“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和长江经济带开发战略，依托“曹文锦数据信息中心”、“万邦液货培训中心”的优势资源基础，聚焦开展船舶防污染规则、通航论证、海事信息化与大数据等3大方面的专题研究。

建设期内，定期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制定定期发布研究简报和海事蓝皮书等制度，向交通部、省市政府提交研究报告2-3项，助力学校成为引领海洋运输产业的思想策源地，不断提升中国航海职业教育的国际话语权，争取相关研究经费100万元。



3.3.3 建设产教融合集成平台，打造产学研创一体新高地

主动融入区域经济发展，积极对接“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国家战略，依托学校和舟山市共建的大学科技园，紧密对接区域产业格局，优化调整园区功能定位，全新打造一个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产教深度融合集成平台，推动“产学研创”四位一体化发展。依托科技园的中乌海洋工程研究中心、引航虚拟仿真中心等实体中心，聚焦海事新技术应用打造集人才培养、技术创新、技术转化服务于一体的育人与研发平台；利用合作企业实习船队和岸基教学实训场所，建成覆盖海洋运输全产业链的生产性综合实践平台；利用海洋科技园区，打造以港航物流、智能船舶、现代航海信息服务等为特色的“双创”培育孵化平台。建设期内，建好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成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校。

3.4 紧贴区域发展，打造高水平海洋优势特色专业集群

3.4.1 强化顶层设计，规划学校专业群发展布局

大力实施专业群发展战略，发挥优势特色专业在专业群中的龙头牵引作用，围绕“海洋强国”、“中国制造2025”等战略，紧密对接国际航运、海洋工程装备、港口物流、绿色化工等区域重点产业，发挥学校海洋办学特色与优势，以海洋运输产业链为纲，重点开展航海技术、海洋装备制造、港贸物流、石油化工专业群建设，新建海洋电子信息技术专业群、现代海洋服务专业群。以高水平建设航海技术专业群为示范引领，促进专业资源融合和专业群结构优化，大力推动学校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

建设期内，学校集中力量**高水平建设航海技术专业群，做强海洋装备制造专业群、港贸物流专业群、石油化工专业群，新组建海洋电子信息技术专业群、现代海洋服务专业群**，专业建设形成“一高三强二新”的发展矩阵，把供需链条紧紧连接在一起，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一高三强二新”建设格局将辐射带动全校20多个相关专业发展，以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为引领，实现群内专业建设资源共享、协调发展、优势互补，整体提升各专业内涵建设水平，形成专业群的集聚效应，不断增强学校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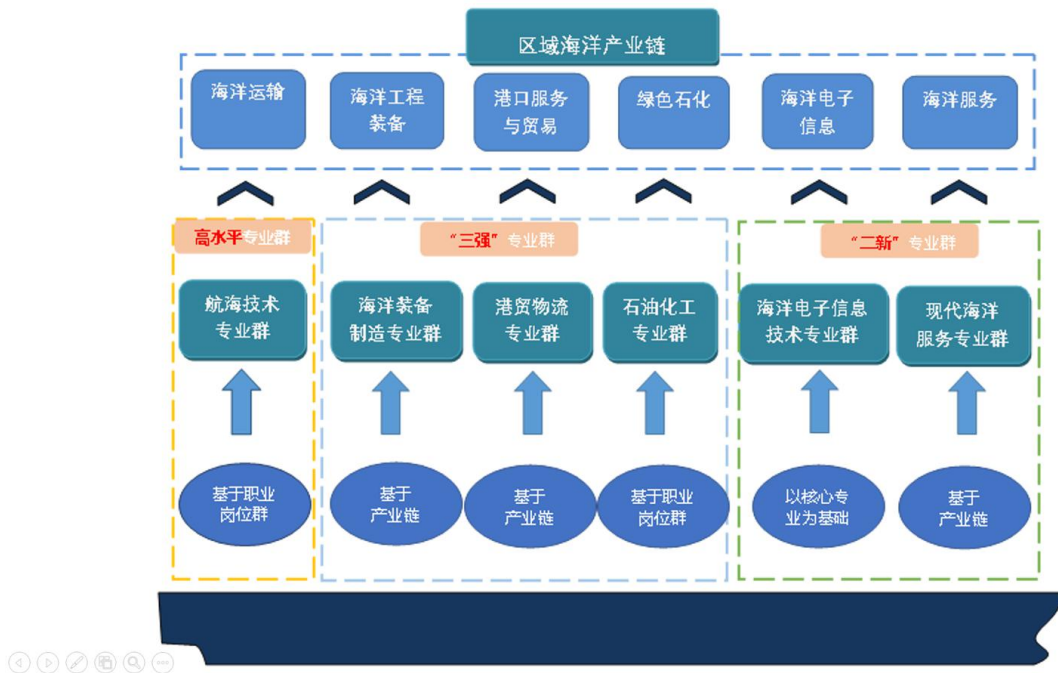


图 2 学校专业群对接区域产业示意图

3.4.2 制订专业标准，优化动态调整机制

组建学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统筹协调各专业群资源配置与共享，促进协同发展。以人才培养数据和教学质量诊改数据为主要依据，结合督导评估指标，建立专业准入、预警与退出机制，对产业融合度低、社会满意度低、办学效益低的专业提出预警，对连续2次受到校内预警的专业进行调整或撤销的方式。结合行业紧缺的专业人才需求，整合办学资源，合理设置招生计划和选拔方式，及时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解决人才困境，提供支撑与服务。

3.4.3 打造专业集群，深入推进高水平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现代航运业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为目标，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创新“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推动教材与教法改革，打造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形成“六大基地”校内实训环境和打造面向航海技术运用平台，推动新技术发展，全面提升学校的社会服务能力和国际影响力。建设期内，把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成为现代航运职业人才培养的高地、“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实施的支撑地、中国优质航海职业教育资源的输出地和我国现代航海职业教育发展的先行者。

3.5 聚焦双师双能，创新师资团队能力建设

3.5.1 实施“三项工程”，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实施“思政领航工程”，建立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坚持和完善学校“政治



学习周”和“业务学习周”学习制度，充分发挥优秀讲堂的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弘扬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切实加强教职工思想教育工作。实施“机制护航工程”，进一步完善教师师德教育、激励、考核、监督和问责相结合的长效工作机制。落实学校师德考核实施办法、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建立教师思想状况定期调查分析制度，始终保持对师德师风问题治理的高压态势。实施“载体助航工程”，举办新教师入职、教授资格颁授、退休教职工荣休等仪式活动，组织“最美教师”、“三育人”先进个人、“师德标兵”等评选，宣传师德师风模范先进典型。建设期内，力争评选省级“最美教师”1名、“三育人”先进个人2名、“师德标兵”2名。

3.5.2 推进“三项计划”，培育教学创新团队

通过外引内培计划，加快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师资外引计划”，紧紧围绕学校专业建设和发展需要，制定学校高层次人才选聘实施方案，创新师资引进方式，大力引入教学名师、技能大师等专业师资。实施“兼职教师选培计划”，完善兼职教师聘用制度，聘请行业企业领军人才、技术（管理）骨干、能工巧匠到学校长期或弹性兼任任教。实施“师资内培计划”，制定青年骨干教师培养、专业（群）带头人培养、教学名师、教坛新秀培养计划，积极打造教学（技术）名师后备梯队。以教育教学改革为牵引，以课程或项目为载体，依托龙头企业、能工巧匠、技能大师，建设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引领，中青年教师为骨干的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期内，1人入选国家级“万人计划”教学名师，2人入选省级教学名师，3人入选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11名，培育1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1个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3.5.3 打造“三个平台”，建设双师实践基地

建设“协同培养平台”，制订出台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出台培养办法，依托政府部门、行业、企业构建培养平台，探索建立“访工、校内培训、网络培训、政府培训、访学进修”有机融合的培养模式，增强教师融入行业企业的深度、广度和融合度。建设“师徒带培平台”，通过“大师带骨干教师、老教师带新教师、师傅带徒弟”等途径，培养“双师型”教师，将学校专任师资中的“双师型”教师比例提升到90%以上。建设“教学创新团队培育平台”，制订团队建设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团队建设的总体目标、师资配备规划，落实团队建设、管理、激励和奖惩的制度举措等，加强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的培育。建设期内，建立1个国家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1个国家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2个国家级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地，1个省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1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3.6 深化产教融合，形成校企合作长效机制

3.6.1 创新深度合作机制，推行五位一体全面合作模式

在政行企校四方合作发展理事会框架下，按照“产教相融、资源集成、需求互补、利益共享”原则，深化产业学院、现代学徒制、订单班及协同创新创业中心等合作模式，形成产权介入、技术融入、多元投入、实体化运作的校企命运共同体。修订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研发、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的“五位一体”合作制度和标准。建立健全企业参与校企合作的成本补偿机制，设立校企合作专项资金，构建校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与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等合作企业深化产业学院办学模式，进一步设计合作项目，开展全方位新合作。与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合作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探索“双元共育、育训结合、一源多向”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每个专业群对接2-3个行业龙头企业或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围绕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等方面重点打造2-3个核心项目。

3.6.2 创建实体职教集团，助力产教融合动能升级

依托“航海教育咨询会”交流平台的优势，创新“江海联运”产教联盟运行模式，由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牵头国内（境）外大型航运企业创建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促进教育链和产业链的有机融合，实现资源集聚共享、优势互补，服务于人才培养和社会培训，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国家战略提供技术与人力支撑，助力中国（浙江）自贸试验区建设。建设期内，建成1个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1个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3.6.3 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促进产教融合落地见效

整合校内外实训资源，建设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依托学校“港口与航运虚拟仿真实训中心”、“航海技术专业实训基地”、“轮机工程专业实训基地”、“船舶工程专业实训基地”四个基地，融入1-2家行业龙头企业，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加大省产教融合工程项目中的国际海员培养产教融合工程项目和绿色石化产教融合实训实习基地建设，与航海类、石化类大型企业合作，共同打造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期内，建成1个省级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2个省级、1个国家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3.7 坚持开放办学，打造航海培训示范基地

3.7.1 做强海事服务品牌，提升涉海产业服务水平

充分发挥学校航海类专业在全国、全省的领先优势，继续加大建设，提高服务涉海产业能力。加大新“舟山海员”的培训，使学校成为浙江省承接和开展海事相关培训的范式。加快省产教融合工程项目—国际海员培养产教融合工程项目建设，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万邦液货培训中心等校企合作培训服务平台，紧跟航海技术专业群发展前沿，开展符合国际航运企业需求的、离岸及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等业务培训、技术与咨询服



务，开发船舶共轨、电喷柴油机、特种船舶培训、船舶动力定位操作员 DPO、船舶智能控制等特色培训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各类海员培训 3 万人次以上，完成高层次研究课题 6 项，技术服务涉海产业到账经费达 1000 万以上。

3.7.2 积极承接精准扶贫任务，船员教育辐射欠发达地区

利用航海优势专业，对接西部发展计划，承接交通部海事局西部教育与扶贫项目，扩大面向西部地区招生计划。实施对四川达州、宣汉等地区对口支援，拓展陕西、湖北等地培训生员。根据生源经济情况和个人意愿，支持其选择“1+X”或“X+1”学习模式，实现招生即招工、招工即招生的职业教育范式。建设期内，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 600 名，构建“一人下海，全家脱贫”的扶贫路径。

3.7.3 服务海岛振兴战略，构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与政府、行业、合作企业共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制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融通的评价方案，面向舟山中小型企业，在重点合作区域设立教育培训服务中心，送教上门。以技能提升和就业为导向，对接政府部门和就业市场，面向农民工、务工人员、转岗员工、复退军人等重点就业人群，开发培训课程包，分类开展学历教育与技术培训。与舟山政府部门共同探索组建社区学院，通过举办专题培训、成立讲师团、专家工作站、科技服务队等形式，服务基层治理、海岛振兴和终身教育。依托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传播海洋文化，常态化举办“中国航海日”、“世界海员日”等纪念活动，参加舟山“职业活动周”活动，增强群众海洋认知和海权意识以及对我校职业培训认知。建设期内，争取国家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社区教育示范基地申报立项，创建 1 个省级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基地（体验中心）。

3.8 加强制度建设，优化现代治理体系

3.8.1 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优化治理体系

坚持健全治理制度体系，坚持章程统领，加快推进学校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形成以学校章程为“基本法”，以实施办法为核心，以专项配套制度为支撑的校内制度体系。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挥好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和政治核心作用。不断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加强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创新议事机制，深化监督机制，为依法治校提供法治保障。

3.8.2 坚定教授治学理念，强化治学机制

构建学术管理与行政管理相对独立、相互支撑、相互制衡的体制环境。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吸收学术造诣较高的专家型人才、行业企业专家等加入，明确以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内最高学术机构，强化学术委员会在专业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决策、学术论证、学风建设等方面的学术管理职能，切实优化学术环境，



提高学术治理水平。

3.8.3 深化纵向体制改革，提升治理效能

进一步明晰学校与学院权责边界，梳理目标导向，赋予二级学院独立地位，落实人权、财权、事权纵向下放到二级学院。坚持“放管服”原则，建立健全二级学院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反馈机制，构建富有改革创新活力活力的院校两级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通过提高二级学院办学自主权和决策执行力，整体提升学校治理效能。

3.8.4 拓宽民主参与渠道，提高治校水平

充分发挥“航海教育咨询会”“教育咨询委员会”和“江海联运产教联盟”的作用，积极推进“政府主导、行业企业、多方参与”的合作办学新模式，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新体制。健全师生全员参与的民主监督机制，完善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切实推进教代会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完善学生自治组织，扩大学生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建立健全学校校务公开规章制度，赋予广大师生更大的知情权、监督权。通过“政校企”合作和师生共商共议，进一步提高治校水平。

3.9 建设智慧校园，实现教学治校创新互联

3.9.1 建好智慧校园基础平台，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

继续深入推进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建设，实现信息化教与学应用全覆盖。通过对学校有线网络和无线网络的升级改造，实现无线有线一体化管理，加快推进 IPv6 升级改造进程，同步规划并实施网络设备、支撑系统、应用系统、网络安全等软硬件体系的彻底 IPv6 迭代升级，创建“全天候、高速化、移动化”的网络学习环境，以满足互动教学和办公的需求。依托校内共享数据中心和信息门户，把重要的、通用的业务数据集成到中心数据库中，持续创新信息共享方式，逐步消除数据壁垒、信息孤岛和碎片化应用，切实构建以数据中心支撑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

3.9.2 打造智慧教学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

基于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加快智慧空间建设，提升教师信息素养，开展教育教学探索。将智能交互音视频、人脸识别、录播与互动教学数据采集、教学评价、资源获取以及智慧管理等有机融合，通过专业化的模块部署、智能化交互、集中化管理和对教室环境的处理创造一个富有创意的教学空间，推动以学生为中心、以问题为教材、以小组为单位、以讨论引导学习的新型教学方法和模式改革。加快虚拟工厂和仿真实训平台建设，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进程。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探索教育教学变革。完善金课评选机制，发挥“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示范引领作用。建设期内，争取4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2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1个国家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



3.9.3 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提升信息化治理能力

依托智慧校园基础平台，统筹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将教学诊断平台、易校园（疫情防控师生动态监测管理信息系统）、网络教学平台、科研、资产管理系统、网上服务大厅等平台融入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实现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于一体，实现“一张表管理”和“一站式服务”，切实让师生少跑腿、数据多跑路，大幅提高服务决策和管理的协同化、精准化、科学化。

3.10 升级国际品牌，服务“一带一路”内涵提质

3.10.1 依托国际办学形成教育标准，输出“中国职教方案”

借鉴三个海事学院合作培养、培训国际海员的办学经验，梳理分析国际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相关海事法规、规范，在“二元交替·证书进阶”船员培养成功试点的基础上，建立航海技术专业群教学、课程、师资、实训条件建设、培训等国际通用的教育教学标准，编制系列教学案例，形成中国特色、可推广复制的航海类人才培养培训新体系。进一步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际海员培训点，积极开办“鲁班工坊”，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航海技艺，输出中国航海职教方案。建设期内，境外教学规模达到300人，标准在3个以上国（境）外院校推广应用。

3.10.2 打造人才交流“海上丝路”，激活“引进来走出去”

深化和英国格拉斯哥大学、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台北海洋科技大学等合作，广搭国（境）外合作交流平台。办好三所海事学院，积极开拓外籍船员培训市场；重点推进“船舶工程技术”和“工业机器人”中外办学项目，鼓励学生参加形式多样的学分互认培养模式，“双向交流”培养人才；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项目；进一步加大学校暑期跨国（境）精英资助交流、“一带一路”夏令营资助交流等游学项目的参与学生规模。建设期内，年均培训外籍船员达300人，年均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200人次，打造“丝路”人才培养品牌。

3.10.3 开展国际高端学术研究，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依托“航海教育咨询会”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加强和英国格拉斯哥大学、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和香港船东会等多家海事院校或组织的合作关系，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资交流互访等合作项目，助力中国航海职业教育走出去，提升国际影响力。每年选派10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SMC学术会议、IMLA国际航海教师协会学术会议、海峡两岸海事风险评估会议、中日韩三国航海学会学术年会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提升中国职教影响力。建设期内，向国际海事组织（IMO）提交建议案1-2项，每年聘请2-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3.11 依托海洋特色，三方共建船员评估中心

3.11.1 建设评估中心，发挥航海职教高地优势

船员评估中心将由学校、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和舟山市人民政府三方共建。其中中心土建预算投入 1.85 亿，由舟山市政府出资，学校为主体建设；中心设施设备预算投入 1.5 亿，由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出资，浙江海事局负责协调落实；学校提供建设用地，负责建成后的使用与管理。学校、政府、行业部门三方各司其职，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高标准建设船员评估中心。同时该中心将作为校内实训基地，支撑学校航海技术专业群创建浙江省高水平专业群，进一步推动学校办学实现高质量发展。

3.11.2 完善鉴定标准，推进船员技能评估体系现代化

针对新建成的船员评估中心，学校将积极配合海事管理部门推进船员实操评估信息化与现代化。开发应用船员实操考试管理系统，针对不同科目，研究开发符合职业岗位特点的船员实操考试系统，逐步构建起信息化的船员实操考试体系，提升全省船员培训和评估水平，为航运业发展培养输送更多优秀人才。

3.11.3 建设“三个聚集地”，创新融汇航运资源

建设优秀航运人才聚集地。船员评估中心以优质的船员教育和培训吸纳人才，成为优秀航运人才聚集地，为舟山国际海事服务中心的建设发展和我国航运业的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也为学校高水平建设航海技术专业群提供“硬核”力量。**建设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在学校、政府、行业协同推进共建中，打造船员劳务交易信息平台，形成功能互补的航运服务集聚区空间布局，进而释放出较强的区域航运人力资源配置能力。**建设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以优秀航运人才培养为核心，延伸航运服务产业链，促进区域航运要素向浙江聚集，高质量建设国际海事服务中心，形成服务优质、功能完备的现代航运体系。

4.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

4.1 预期成效

通过三年努力，学校职业教育改革持续深化，学校治理体系趋于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水平国内一流，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服务产业水平大幅提高，产教融合取得显著突破，师资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智慧校园水平全省领先，成为高素质复合型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4.1.1 建成若干国内一流的高水平专业

专业建设实现突破性进展，整体水平实现质的跃升。航海专业群进入国内一流行列，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课程建设、教学团队建设、实践教学体系建设、“三教”改革、创业创新和国际交流等方面形成标志性成果，为建设海洋强国战略的实施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在航海专业群的示范引领下，拉动其他专业群开展内涵建设，具备高水平



专业群的建设水平，进入同专业省内一流行列。

4.1.2 建成一支德技双馨、双师多能的高水平师资队伍

以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领师资培养和队伍建设，“三全育人”“五育协同”全面落实，师德高尚成为教师首要的价值取向。教育及专业领军人物等高层次人才引培取得突破，培养一批具有高级教师职称和高级职业技能等级的“1+X”双师型教师，参与我国航海职业教育与航运发展事业。聘请和引进相结合，使一批企业骨干、业务主管、高级工程师、技能大师等能工巧匠加入教学团队，为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做贡献。

4.1.3 建成一套“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

对接国际标准、行业规范和专业教学标准，建成并运行“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做好职业教育和全民继续教育大文章，积极开展“1+X”证书教育培训，培养大批社会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4.1.4 产出一批对接国家战略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技术创新成果

学校创新服务区域引领作用明显，以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人才研究院、江海联运绿色发展研究院为主导的“三中心二智库”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及体系全面建成，产出一批航运安全、海事管理、石油化工、海洋工程、海洋信息、海洋服务领域的技术创新成果。学校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创新中的贡献度和影响力显著增加，服务区域地方产业转型升级和行业企业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4.2 标志性成果

建设期内，完成国家级标志性成果 41 个，省级标志性成果 78 个，建成综合办学水平先进、治理和服务能力突出、业界影响力显著的省内一流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步入中国航海职业教育第一梯队行列。具体标志性成果如下表所示。

表 1 国家级、省部级主要标志性成果一览表

成果名称	成果数量 合计	等级及数量	
		国家级	省部级
党建品牌	1		1
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	1	1	
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个）	2	2	
课程思政教学案例（个）	2		2
标杆院系、样板支部	2		2
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	2		2
高水平专业群（个）	2	1	1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试点（个）	1		1
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校	1	1	



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2	1	1
智慧校园	1		1
技能大师工作室	1		1
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地	2	2	
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	1	1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2	1	1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	1	1
师德标兵	2		2
最美教师	1		1
“三育人”先进个人	2		2
“1151”培养计划	1		1
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	3		3
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11		11
教学名师	2		2
“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1	
教学成果奖	1		1
教学能力大赛获奖	2		2
1+X 证书制度试点（个）	5	5	
规划（重点）教材	10	4	6
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	5		5
“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1	1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	2	2
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	2	2	
教学标准	4	1	3
海事建议书	2	2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奖	15	5	10
承办创新创业大赛	1		1
船员评估中心	1	1	
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1
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3	1	2
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2	1	1
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	1		1
高层次研究课题	6	1	5
社区教育示范基地	1	1	
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个）	1	1	
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基地（体验中心）	1		1
“鲁班工坊”（丝路学院）	1	1	
浙江航海文化研究中心	1		1
省部级以上成果 合计	119	41	78

5. 建设进度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加强党的建设	1. 坚持立德树人, 实现“三全育人”	1) 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2) 制定《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	1) 培育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1个、国家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个; 2) 力争列入省“1151”培养计划1人。	1) 培育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案例1个、国家级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个; 2) 创建国家级思想政治教学创新团队1个。
		2. 加强党的领导, 推进“三品”党建	1) 推进“三品”党建, 促进党建业务同步量化考核; 2) 建立明责、履责、督责“三责联动”机制。	1) 推进“三品”党建, 全面提升学校党建工作质量; 2) 开展省级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项。	1) 培育省级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各1个; 2) 开展省级高校思政课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项; 3) 培育省级党建品牌1个。
		3. 突出文化育人, 实现“以海润心”	1) 弘扬现代工匠精神, 坚持海洋文化办学特色, 打造一批校园文化工程; 2) 持续推进校园文化活动。	1) 融合职业文化和专业文化, 推进“一院一品”特色校园文化品牌建设; 2) 持续推进校园文化活动。	1) 办好“海德论坛”、“航海家讲坛”等; 2) 举办“校园文化艺术节”、“学生技能节”等校园文化活动; 3) 建成浙江航海文化研究中心。
2	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1. 构建“三大体系”, 培养国际化人才	1) 通过交通部海事局年度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通过浙江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试点校验收; 3)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2本。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1个;	1) 通过交通部海事局年度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完善教学诊断与改进信息采集系统; 3) “书证融通”专业课程体系基本建立并运行;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2个; 5)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4本。	1) 通过交通部海事局期间体系外审和 DNV-GL 年度体系外审; 2) 构建并运行“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 3) 成功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1个; 4) 完成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2个; 5) 出版省级及以上规划(重点)教材4本。
		2. 注重德技并修, 强化劳动教育	1) 完善“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办法; 2) 完善加强劳动教育、体育、美育实施办法;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4项。	1) 总结推广劳动教育、体育、美育经验, 完善实施方案; 2) 省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获奖2项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5项, 积极承办省级创新创业大赛。	1) 健全学生劳动教育评价体系; 2) 培育国家级“课堂革命”典型案例1个; 3) 学生职业技能与创新创业竞赛获省级及以上6项。
		3. 开展“1+X”证书试点, 培养技能复合人才	1) 做好Web前端开发“1+X”证书试点工作; 2) 探索在海洋装备制造专业群实施大类培养、分层分方向教学模式改革。	1) 海洋装备制造和石油化工专业群新增2-3个“1+X”证书试点项目; 2) 在省级优势特色专业开展“学分银行”试点。	1) 港贸物流专业群新增2-3个“1+X”证书试点项目; 2) 力争“1+X”证书试点工作在四大专业群全覆盖; 3) 继续推进省级优势特色专业开展“学分银行”试点工作。
3	打造技术创新服	1. 建设“三大”技术中心, 打造航运技术创新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建设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 3) 建设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	1) 继续推进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工作; 2) 继续推进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	1) 建成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建成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 3) 建成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

	务平台	高地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2 项, 专利授权 30 余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100 万。	心建设工作; 3) 继续推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工作;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2 项, 专利授权 30 余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200 万。	4)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1 项, 专利授权 40 余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达 200 万。
		2. 建设两大高端智库, 成为海洋运输产业思想策源地	1) 建设东方海外应用型海事人才研究院和江海联运绿色发展研究院; 2)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3) 制订定期发布研究简报和海事蓝皮书等制度。 4)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30 万;	1) 向交通部、省政府提交研究报告 1-2 项; 2)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3)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30 万。	1) 举办国际型学术论坛; 2) 向交通部、省政府提交研究报告 1-2 项; 3) 进行专题研究, 研究经费争取达 40 万。
		3. 建设产教融合集成平台, 打造产学研创一体新高地	依托科技园, 加强中乌海洋工程中心、引航虚拟仿真中心建设, 打造一个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产教深度融合集成平台。	利用实习船队、岸基教学实训基地建设覆盖海洋运输全产业链的生产性综合实践平台。	1) 建设“双创”培育孵化平台; 2) 力争建设好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1 个。 3) 努力建成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4	打造高水平专业群 ⁷	建设任务和年度目标详见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进度表”和“建设方案”			
5	打造高水平双师队伍	1. 实施“三项工程”, 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1) 实施“思政领航工程”、“机制护航工程”、“载体助航工程”, 完善教师培养制度; 2) 力争评选省级“最美教师”1 名。	1) 继续推进师资培养“三项工程”建设, 完善教师师德教育、激励、考核、监督和问责相结合的长效工作机制; 2) 力争评选省级“三育人”先进个人 1 名、“师德标兵”1 名。	1) 师资培养“三项工程”各项制度健全, 成效显著; 2) 力争评选省级“三育人”先进个人 1 名、“师德标兵”1 名。
		2. 推进“三项计划”, 培育教学创新团队	1) 实施“师资外引计划”、“兼职教师选培计划”、“师资内培计划”, 制定学校高层次人才选聘实施方案、兼职教师聘用制度, 积极打造教学(技术)名师后备梯队; 2) 1 人入选省级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3 名。	1) 继续实施“三项计划”, 完善各项制度; 2) 1 人入选省级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4 名。	1. 师资培养“三项计划”各项制度健全, 成效显著; 2) 1 人入选国家级“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浙江省“151”高层次人才, 培养省级专业带头人及培养对象 4 名, 建成 1 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个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3. 打造“三个平台”, 建设双师实践基地	1. 建设“协同培养平台”、“师徒带培平台”、“教学创新团队培育平台”, 制定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 出台培养办法; 2. 培育 1 个省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1 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 继续推进师资培养“三个平台”建设, 完善各项制度; 2) 1 个国家级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地。	1) 师资培养“三个平台”建设, 各项制度健全, 成效显著; 2) 建立 1 个国家级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 1 个国家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1 个国家级骨干教师师资培训基

⁷高水平专业群的建设任务不在其他部分重复体现。

					地。
6	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1. 创新深度合作机制, 推行五位一体全面合作模式	1) 出台“五位一体”校企合作制度和标准; 2) 健全企业参与校企合作的成本补偿机制。	航海类专业深化产业学院办学模式; 石化类专业开展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 探索“双元共育、育训结合、一源多向”卓越石化人才培养模式; 船舶类专业开展常石订单班建设。	每个专业群对接 2-3 个行业龙头企业, 围绕人才培养等方面重点打造 2-3 个核心项目。
		2. 创建实体职教集团, 助力产教融合动能升级	完善“江海联运”产教联盟运行机制建设。	建设完成 1 个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建设完成 1 个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3. 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促进产教融合落地见效	依托“十三五”浙江省高等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 进一步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 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	1) 推进 2 个省五个一批产教融合项目建设, 打造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打造 1 个省级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 1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 继续推进 2 个省五个一批产教融合项目建设, 再建成 1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建成 1 个国家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7	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1. 做强海事服务品牌, 提升涉海产业服务水平	1) 依托交通部海事局获准开展的 28 个培训项目, 完成 1 万以上的培训人次; 2) 完成高层次课题 2 项, 技术服务经费达 300 万。	1) 继续开展各类业务培训、技术与咨询服务, 开发特色培训项目, 完成 1 万以上的培训人次; 2) 完成高层次研究课题 2 项, 技术服务经费达 350 万以上。	1) 完成社会培训 1 万以上人次; 2) 完成高层次研究课题 2 项, 技术服务经费达 350 万以上。
		2. 积极承接精准扶贫任务, 船员教育辐射欠发达地区	承接交通部海事局西部教育与扶贫项目, 扩大面向西部地区招生计划,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 200 名。	实施对四川达州、宣汉等地区对口支援, 拓展陕西、湖北等地培训生员,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 200 名。	1) 制定“1+X”或“X+1”学习模式, 形成新的职业教育范式;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 200 名。
		3. 服务海岛振兴战略, 构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1) “政行企校”共建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2) 制定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相融通的评价方案;	1) 在重点合作区域设立教育培训服务中心, 送教上门; 2) 拓展函授招生专业及规模, 分类开展学历教育与技术培训; 3) 创建 1 个省级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基地(体验中心)。	1) 与定海区、普陀区、新城管委会共同探索组建社区学院; 2) 依托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 常态化举办“中国航海日”、“世界海员日”等纪念活动; 3) 争取国家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社区教育示范基地申报立项。
8	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1. 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优化治理体系	加快推进学校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 加强学校治理体系建设。	进一步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 加强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建设。	不断创新议事机制, 深化监督机制。
		2. 坚定教授治学理念, 强化治学机制	构建学术管理与行政管理相对独立、相互支撑、相互制衡的体制环境。	不断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	进一步优化学校学术环境, 建立比较完善的治学机制。
		3. 深化纵向体	进一步梳理明晰学校与学院权责边界, 落实人、	构建院校两级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	院校二级管理成效明显, 运转高效。

		制改革,提升治理效能	财、事权纵向下放。	二级学院运行管理机制。	
		4. 拓宽民主参与监督渠道,提高治校水平	推进“政府主导、行业企业、多方参与”的合作办学新模式,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新体制。	健全师生全员参与的民主监督机制,完善学校教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健全学校校务公开规章制度,进一步提升提高治校水平。
9	提升信 息化 水平	1. 建好智慧校园基础平台,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	1) 推进智慧校园基础平台建设; 2) 升级改造全校无线网络;	加快推进 IPv6 升级改造。	完成 IPv6 升级改造,建成“全天候、高速化、移动化”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
		2. 打造智慧教学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	1) 加快智慧空间建设; 2) 提升教师信息化素养,积极推进教学信息化探索。	1) 加快虚拟工厂和仿真实训平台建设,推进实践教学信息化进程; 2) 争取 2 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2 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	1) 推进“智能+”教育新形态建设; 2) 争取 2 门省级及以上在线精品课程立项、1 门国家级优秀继续教育网络课程立项、1 个国家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立项。
		3. 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提升信息化治理能力	规划、建设智慧应用大平台。	融入、完善智慧校园基础平台的服务功能。	实现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于一体,实现“一张表管理”和“一站式服务”。
10	提升国 际化 水平	1. 依托国际办学形成教育标准,输出“中国职教方案”	1) 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教学、课程、师资、实训条件建设、培训等国际通用的教育教学标准;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 100 人。	1) 编制系列教学案例,形成中国特色、可推广复制的海事类人才培养培训新体系;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 100 人。	1) 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际海员培训点,积极开办“鲁班工坊”,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航海技艺,输出中国海事职教方案。 2) 境外教学规模达到 100 人。
		2. 打造人才交流“海上丝路”,激活“引进来走出去”	1) 深化和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等大学的合作,搭建中外合作交流平台;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项目,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50 人次;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	1) 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和“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开拓外籍船员培训市场;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项目,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50 人次;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	1) 推进“船舶工程技术”和“工业机器人”中外办学项目,探索“2+2”、“3+1”等形式多样的学分互认培养模式; 2) 拓展国际交换生、交流生、语言生、短期生等项目,国境外游学访学量达 100 人次; 3) 培训外籍船员达 100 人,打造“丝路”人才培养品牌。
		3. 开展国际高端学术研究,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1) 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等多家海事院校或组织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资交流互访等合作项目; 2)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3)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4)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	1)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 SMC 学术会议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2)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3)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1) 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 SMC 学术会议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 2) 鼓励和支持教师加入高水平国际学术、行业组织会员,发表国际学术论文或参加会议; 3) 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4) 向国际海事组织(IMO)提交建议案 1-2 项。

			授课、开展海事合作研究。		
11	特色 内容	1. 建设评估中心,发挥海运职教高地优势	1) 学校、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和舟山市人民政府三方共同筹建船员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 2) 建立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1) 三方高标准建设船员评估中心; 2) 优化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1) 总结船员评估中心建设经验并向全国推广; 2) 完善评估中心建设工作组工作机制。
		2. 完善鉴定标准,推进船员技能评估体系现代化	1) 筹建船员评估中心管理委员会; 2) 建立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3) 开发应用船员实操考试管理系统;	1) 优化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2) 构建起信息化的船员实操考试体系; 3) 建立评估中心管理委员“准入和退出”机制。	1) 完善船员评估中心运行机制; 2) 完善船员实操考试体系,并向全国推广; 3) 完善评估中心管理委员机制,并向全国推广。
		3. 建设“三个聚集地”,创新融合海运资源	1) 建设优秀航运人才教育与培训聚集地; 2) 建设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 3) 建设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	1) 打造船员劳务交易信息平台; 2) 建立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管理机制; 3) 建立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管理基地。	1) 完善船员劳务交易信息平台管理机制,并向全国推广; 2) 完善船员劳务交易信息聚集地管理机制,并向全国推广; 3) 完善区域航运要素聚集地,形成服务优质、功能完备的现代航运体系。



6.经费预算

高水平学校和专业群建设经费预算一览表

建设内容	经费来源及预算				
	总计	学校自筹(含行业企业支持)	市财政(举办方)投入	省财政奖补	争取中央财政投入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总计	42500	4800	20300	2400	15000
1. 加强党的建设	100	100	0	0	0
2. 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400	400	0	0	0
3. 打造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	500	300	0	200	0
4. 打造高水平航海技术专业群	39500	2200	20300	2000	15000
5. 打造高水平双师队伍	600	600	0	0	0
6. 提升校企合作水平	600	400	0	200	0
7. 提升服务发展水平	100	100	0	0	0
8. 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100	100	0	0	0
9. 提升信息化水平	500	500	0	0	0
10 提升国际化水平	100	100	0	0	0



7.保障措施

7.1 协同推进机制

成立党政协同的“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和校长任组长，教学副校长任副组长，强化宏观布局和顶层设计，负责对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的领导、协调、统筹和规划。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教学副校长兼任办公室主任。下设综合管理组、资金管理组、宣传工作组、后勤保障组、纪检监察组、专业建设组等工作小组，聚焦建设任务，编制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全面落实和管理项目建设。

成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家咨询指导委员会”，聘请职教专家、行业专家定期研讨论证方案和指导建设工作。

发挥航海教育咨询会，“江海联运”产教联盟等多元合作机构的推动和协调作用，推动和协调政行企校及其他办学力量广泛参与，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7.2 项目实施管理

制定《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管理和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聚焦方案任务，细化目标指标，按照项目内容归属，签订责任状。

建设“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校级管理平台，加强过程管理和质量监控，形成常态化数据更新和阶段性报告机制，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存在问题，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

明确绩效政策，强化协调调度、责任落实、督查通报、考核激励，逐步形成自我诊断、自我改进、自我约束、自我评价、自我发展的全要素、网格化“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质量保证体系。

7.3 多元投入机制

坚持多元筹资，健全多元投入机制。积极争取社会捐赠以及相关部门、行业企业、地方政府支持学校改革发展，项目建设资金由各级财政、行业企业和学校共同筹资建设，特别是筹集与我院深度合作的产教融合型企业的资源，增强自我造血功能。

设立“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资金专户，纳入学校年度预算，对财政专项资金和学校自筹资金进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实行资金封闭运行。

制定《“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审批权限、开支额度等，严格公开招标，增加透明度，实行分层管理、逐级审批，确保建设资金有效使用，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7.4 优化发展环境

为深入推进项目建设，学校精准对接航运行业发展，结合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需求，建立专业动态调整、自我完善的发展机制，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推进产教融合，实现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的深度结合。

不断深化校院二级管理，进一步扩大二级学院在机构改革、队伍建设、实训基



地建设、经费使用等方面的自主权，积极营造推进改革、公平竞争、全员参与的建设环境。

加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建设子项目的支持力度，在机构及岗位设置、团队搭建、绩效工资总量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

建立子项目自主建设责任机制，鼓励教师积极参与项目建设，对在建设过程中敢于担当、表现突出、成效卓著的团队和个人，在职称评定、职级晋升、考核奖励等方面予以倾斜，激发广大教师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第二篇 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方案目录

1. 建设基础.....	69
1.1 优势与特色.....	69
1.1.1 区位优势显著，行业领军地位凸显.....	69
1.1.2 办学条件一流，服务能力全国领先.....	69
1.1.3 产教深度融合，人才质量业内公认.....	70
1.1.4 对接国际标准，专业群本色彰显.....	70
1.2 机遇与挑战.....	72
1.2.1 专业群发展机遇.....	72
1.2.2 专业群面临的挑战.....	72
2. 专业群组建逻辑.....	73
2.1 专业群与产业的对应性.....	73
2.2 专业群人才培养定位.....	74
2.3 群内专业的逻辑性.....	74
3. 建设目标.....	75
3.1 总体目标.....	75
3.2 具体目标.....	75
4. 建设内容与举措.....	77
4.1 策应职教“类型教育改革”，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77
4.1.1 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人才培养理念.....	77
4.1.2 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77
4.1.3 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	78
4.2 对接“互联网+航运”，优化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79
4.2.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79
4.2.2 坚持价值引领，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	81
4.2.3 构建颗粒化教学资源，满足职业终身教育的需求.....	81
4.3 深化核心价值导向，推进教材与教法改革.....	82



4.3.1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	82
4.3.2 对接人才培养综合改革，整体化推进教材建设.....	82
4.3.3 践行学生中心的课堂革命，满足多元成才目标.....	83
4.4 强化职业属性和国际特色，打造“双师双能双语”教学创新团队.....	83
4.4.1 引培并举，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	83
4.4.2 实施技能培育和大国工匠工程，创建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	83
4.4.3 内外联动，全面提升教学团队双语教学水平.....	83
4.5 立足资源共享，建设六大高水平示范实训基地群.....	84
4.5.1 对接专业群，打造海上课堂校外实训基地.....	84
4.5.2 产教融合，创设“六大基地”校内实训环境.....	84
4.5.3 优化体制机制建设，创建开放共享的运营模式.....	85
4.6 对接产业革新，构建三大面向海运技术的技术中心.....	85
4.6.1 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服务智能化航运发展..	85
4.6.2 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推动新技术发展	85
4.6.3 助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建成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	85
4.7 对接国家战略和区域需求，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86
4.7.1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四方融合互动平台.....	86
4.7.2 对接行业企业发展实际，拓宽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面向.....	86
4.7.3 承接服务西部发展计划，打造航海教育终身学习平台.....	86
4.8 扩大国际影响力，深化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	87
4.8.1 推进平台国际化，树立中国航海职教品牌.....	87
4.8.2 推进学生国际化，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	87
4.8.3 推动教师国际化，提升专业群国际影响力.....	87
4.9 推进可持续发展，健全专业群发展保障机制.....	87
4.9.1 有效运行多方协同推进机制.....	87
4.9.2 有效构建动态优化调整机制.....	88
4.9.3 有效实施质量管控运行机制.....	88
5. 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	89
5.1 预期成效.....	89
5.2 标志性成果.....	90
6. 建设进度表.....	92
7. 经费预算.....	97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

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方案

浙江国际海运职业技术学院航海技术专业群溯源于1984年建立的舟山水产学校的船舶驾驶、船舶轮机等专业；1990年，时任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董建华先生荣归故乡舟山时说“董氏家族因海而兴，要全力支持家乡的航海教育事业。”随后在舟山水产学校基础上兴教助学、造福桑梓，累计捐资3000余万元建设舟山航海学校，2004年筹建、2006年学校升格为高职院校。2010年，学校以群建院，基于学校最具优势的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与航运管理等四个专业组建航海工程学院，全力打造最具国际竞争潜力的专业群。

经过36年的发展，专业群4个专业充分发挥专业国际化特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汇聚优势办学资源，成为了全国第一所引入外资建立产业学院的航海院校（1993年），全国第一批建立船员培训和船员管理质量体系航海院校，是中国政府履行STCW公约的履约学校之一（1999年），是全国唯一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落户的高职院校，是全国唯一香港船东会大陆区联络点，全国唯一加入亚洲船东论坛（ASF）海员委员会的高职航海类院校，也是浙江省船员培养规模最大的院校。

面对海洋运输产业“智能、高效、环保、安全”的发展趋势，学校将立足航海、聚焦港航，秉承传统、改革创新，全力打造浙江特色、全国一流的航海技术专业群，支撑海洋强国战略和海洋运输产业转型升级，引领新时代中国航海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1.建设基础

1.1 优势与特色

1.1.1 区位优势显著，行业领军地位凸显

宁波舟山港吞吐量连续11年全球第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国际海事服务基地等国家战略叠加，为专业群发展提供强大支撑。专业群核心专业航海技术是全国职业院校交通运输大类示范点专业、浙江省优势专业，轮机工程技术和港口与航运管理是浙江省特色专业，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是全省高职院校目前唯一招生的专业。专业群核心专业学生规模全省第一，其中50%以上毕业生已成长为船长、轮机长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是董建华先生唯一在大陆出资与专业群共建的具有产业学院性质的教育机构。

1.1.2 办学条件一流，服务能力全国领先

专业群建有国家级港口与航运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全球先进的大型船舶操纵模



拟器、《海上货物运输》国家精品共享课程以及校内船员海上实操训练实训基地，专任教师中双师素质比例达90%。近五年，专业群累计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30余项、经费达600余万元，完成宁波舟山港8个航道和20个码头百余个技术服务项目；船员培训规模连续超过全省船员培训总量的40%，培训人次达到专业群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的10倍以上、年培训创收超过600万元；36年来，专业群累计培养培训船员近15万名，专业群被授予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永久基地和浙江省外派船员培训基地。

1.1.3 产教深度融合，人才质量业内公认

专业群坚持产教融合，1991年，由学校、舟山市政府、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等联合举办“航海教育咨询会”，搭建“政行校企”人才培养合作交流平台，已连续运行30年；2017年，牵头发起长江经济带六省两市37家紧密合作单位共建“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构建“政行校企”四位一体理事会形式的合作体制；校企共建东方海外海事学院、万邦液货培训中心，创新实践“对接公约、育训结合”人才培养体系改革，试点现代学徒制，企业在专业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校企联合招生、入学即就业等模式助推专业群高质量发展。同时，专业群积极参与西部船员培训项目，招收中西部贫困学生，积极策应浙江海事局成立“老区青年培训中心”，以教育助力国家脱贫攻坚。近五年，专业群学生参与校企科技创新项目40余项，在全国和全省各级各类比赛中获得奖项100余项，其中连续三届获浙江省航海院校海员技能大比武团体冠军，连续三届获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三等奖，办学质量得到企业认可，毕业生供需比达到1:10。

1.1.4 对接国际标准，专业群本色彰显

专业群按照STCW国际公约实施教学评估、通过国家海事局体系认证。近五年来，做强“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和“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成为香港船东会在大陆地区的唯一联络点，每年培训培养境外海员300多名。同时，学校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美国圣地亚哥海事学院、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台北海洋科技大学等多家海事院校建立了学分互认、师资互派、相互挂职的合作关系，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新加坡万邦集团等世界500强航运企业建有长期深度合作关系，毕业生国际就业比超过70%。近五年，专业（群）建设成果见表1。



表1 近5年省级以上专业（群）建设成果

年份	省级以上专业（群）建设成果
2015年	船员培训中心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职工教育培训优秀示范点”
2016年	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港口与航运管理等3个专业入选交通运输高等职业教育骨干专业建设项目
	航海技术专业入选浙江省“十三五”高等职业教育优势专业；轮机工程技术专业、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入选浙江省“十三五”高等职业教育特色专业
	航海科普教育基地列入浙江省科普基地
2017年	航海技术列入全国职业院校交通运输大类示范点专业
	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实训基地入选浙江省“十三五”高等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
2018年	学校（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2个专业）入选浙江省第二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
	学校“指南针”航海文化育人载体和“同舟基金”关爱互助项目被评为“浙江省高校文化育人示范载体”和“浙江省高校实践育人示范载体”
2019年	航海技术、港口与航运管理2个专业被教育部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骨干专业
	港口与航运虚拟仿真实训中心被教育部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航海技术专业实训基地被教育部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生产性实训基地
	虚拟航海技术协同创新中心被教育部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协同创新中心
	交通运输工程类专业“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被教育部认定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海洋与船舶工程技术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获2019年浙江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2019/ 2020年	国际海员培养产教融合工程项目被列入浙江省2019-2020年“五个一批”产教融合工程项目



1.2 机遇与挑战

1.2.1 专业群发展机遇

国家实施“海洋强国”战略对航海技术技能人才的迫切需求，为专业群建设提供了强劲的外生驱动力。21世纪是海洋的世纪，伴随“海洋强国”战略的深入实施和“一带一路”倡议得到全球广泛响应，大力开展高素质航海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是加快航运事业走向深蓝、推进现代航海技术转型升级的必然需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经济强国必定是海洋强国、航运强国。作为航海技术人才的培养基地，航海高职院校自当配合海洋经济战略，以培养符合时代迫切需求的航海人才为己任。浙江省仅有2所高职院校开设航海类专业，每年毕业生不到500人，远不能满足海运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是落实国家发展航运战略、响应高职扩招政策的应时之举。

浙江省实施“5211海洋强省行动”和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建设推动海事相关产业链发展，为专业群建立提供了强大的区域市场吸引力。浙江省实施“5211海洋强省行动”，充分利用区位优势，推动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建设，向内辐射长三角经济带，向外延伸海上丝绸之路通达全世界港口，以建设国际强港、打造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为着力点，由点及面构筑以舟山、宁波为中心，温台杭嘉为两翼的浙江海洋经济发展格局，进而推动海洋交通强省建设。2020年4月，浙江省深入贯彻《交通强国建设纲要》，进一步出台建设高水平交通强省实施意见。2020年5月，《浙江海事局促进浙江自贸区船员综合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出台，浙江海事局、舟山市人民政府协同推进船员综合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发展。以专业群为切入点，配合舟山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建设，形成海事相关的产业链横向集群，并在此基础上，通过供需服务合作打通上下游供应链，横向拓宽、纵向延展供应链，增加产业链附加值，促进产业全面升级，也为浙江建设高水平交通强省、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与人才储备。

职业教育发展宏观环境与航运类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需求，为专业群建设提供了强劲的内生动力。职业教育大改革大发展，为高职院校突破传统粗放型专业发展思路，开展基于产教深度融合的集约化发展方式，实施以专业组群发展为核心的内涵式建设奠定基础，提供了极大发展空间。航海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需要内涵提升、规格提升、层次提升，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是航运经济发展与高职教育发展的产物，是提升海运类高职院校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切入点。实施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将有效集聚专业优势，共享专业资源，深化产教融合，形成滚动发展的内在动力，助力专业群各专业自身转型升级。

1.2.2 专业群面临的挑战

随着科技的高速发展，智慧船舶、无人船等已纳入国家科技兴海计划，如何对接行业技术进步，由“跟跑”转为“引领”，是具有“蓝色基因”的浙江航海类高

职业院校应该重点突破的难题。

国家密集出台的“职教20条”、“双高计划”、“提质培优计划”等一系列“组合拳”，给高职院校带来了如何策应国家重大改革、深化内涵建设等新挑战。面对类型教育的改革不够深入、技术创新能力不足、国际影响力不够广泛等问题，专业群应主动作为、积极探索关键领域改革，引领浙江航海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争创全国一流。

2.专业群组建逻辑

2.1 专业群与产业的对应性

航海技术专业群由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与航运管理4个水上运输类专业组成，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水上运输业，对应海洋运输产业链上不同端口（见图1）。其中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3个专业对应海洋运输产业链中游职业岗位群，在船舶海上运输中相辅相成、缺一不可。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则对应海洋运输产业链下游船舶运输服务和营运管理人员岗位。随着云技术、大数据、船联网等新兴技术发展，海洋运输业必将逐步向更加“智能、高效、环保、安全”趋势发展，分别对接四个专业的未来技术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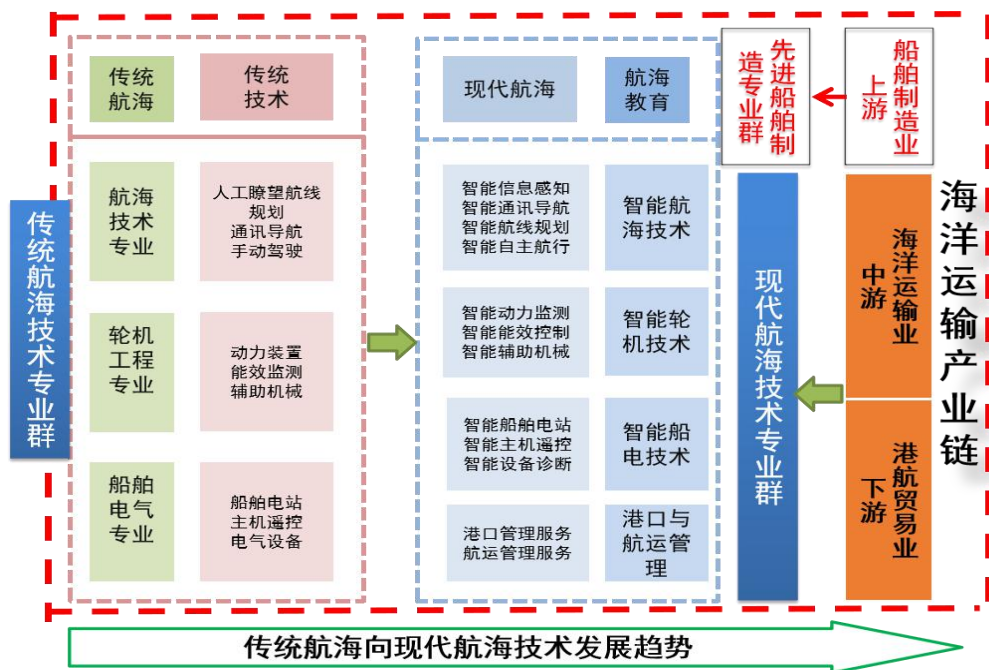


图1 航海技术专业群对应产业示意图



2.2 专业群人才培养定位

专业群面向港口与航运企业船舶驾驶员、船舶轮机员、船舶电子电气员、船舶运输服务和运营管理人员等职业岗位（群），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掌握现代航运知识和技术技能，能够从事船舶驾驶与引航、船舶轮机作业、船舶电子电气操作、港航运营管理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3 群内专业的逻辑性

航海技术、轮机工程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三个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服务三类传统国际海员岗位，分工协作组成一个同舟共济的海上命运共同体，缺一不可，共同保障船舶的海上安全营运。随着新一代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智能航海趋势不可逆转，船舶“驾机合一”时代加快到来，国际海员岗位群正经历着解构、融合、重构和新生岗位群的变革。适应智能航海趋势，面向智能航海、智慧航运、船舶岸基服务等新型海洋运输职业岗位群，是推动海洋运输产教深度融合的必经之路。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作为航海技术向港航技术升级的基础，为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提供船舶信息感知、智能航线规划、港口运输控制、船舶远程控制等技术支撑，是专业群对接现代航海岗位群的交汇点。具体逻辑关系如下（见图2）：

专业基础相通。专业群中三个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均为交通运输大类中的水上运输类专业，以船舶海上运输为核心，面向海洋运输业。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则以港口管理和航运管理为核心，面向现代港口业。各专业拥有相同的船舶、港口和航运行业背景，所属的行业相同，专业基础相通。

技术领域相近。根据 STCW 公约要求，三个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均需要获取国际通用的“基本安全培训”、“船舶保安意识培训”、“高级消防”、“精通急救”等一系列海船船员职业培训合格证书，三个专业在专业基本技能和职业资格证书等方面有共同性。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作为本专业群不可或缺的链接纽带，是航海技术专业群转型升级和解构重构的技术基础。

工作岗位相关。三个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工作岗位主要是随船海上航行的驾驶员、轮机员和电子电气员，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则主要以提供港口岸基服务支持类岗位为主，群内各专业的就业岗位相互间联系密切，并存在一定的交叉和融合。而随着智慧航运技术的不断发展，岗位间融合度将会越来越紧密。

教学资源共享。三个传统海洋运输类专业在履行国际海事组织STCW公约、开展国际海员相关资格证书和适任证书课程教学中，长期共享一个实训场所、一个师资队伍、一个证书培训标准和国家海事局一个考核评价指标。同时，船舶通讯与导航、船舶能效控制、船舶远程控制等课程长期共享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的教学实训和师资资源。4个专业组建一个专业群，能够更好地整合教学实训资源、更好对接行业

企业、更好面对风险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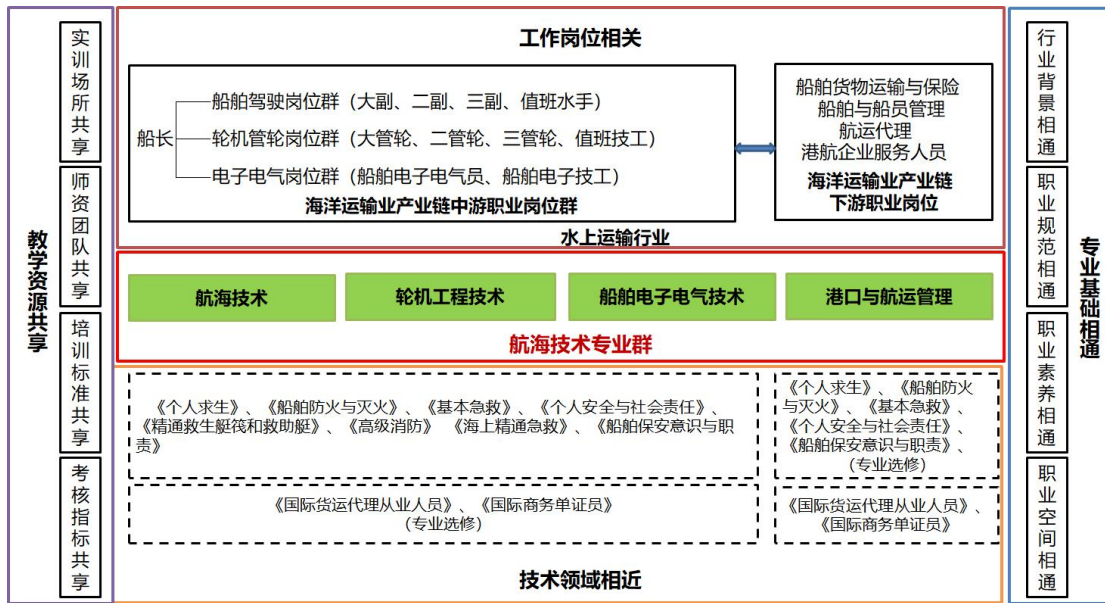


图 2 航海技术专业群组逻辑示意图

3.建设目标

3.1 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现代海洋运输业复合型人才为目标，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推动教材与教法改革，打造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形成“六大基地”校内实训环境和打造面向海运技术运用平台，推动新技术发展，全面提升学校社会服务能力和国际影响力。建设期内，把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成为现代航运职业人才培养的高地、“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实施的支撑地、中国优质航海职业教育资源的输出地和我国现代航海职业教育发展的先行者。

3.2 具体目标

“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成功实践。对接国际公约“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得到成功实践，以“中国现代航运先驱——董浩云航运思想纪念馆”为代表的校园文化氛围日趋浓厚，培养出一批认识海洋、热爱祖国、立志航海的卓越人才，“双元交替、证书进阶”培养模式成为“浙江海员培养范式”，在国内船员教育培训机构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广泛推广。

“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逐渐成熟。人文素质、共享课程、核心课程、拓展课程、就业方向等五大课程模块体系衔接，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格局形成，实践教学课时占比达50%以上，教学资源对“支持级”“操作级”“管理级”证书进阶全覆盖，“线上线下+综合实训”教学模式满足船员职业资格证书



更新与进阶的个性化和泛在化终身学习的需要，建成2门省级在线开放课程。

“学生中心、成果导向”的课堂革命成效显著。3年一周期的教材编写、审查、修订机制健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以及融媒体教材成为主流，项目式、案例式、情景模拟等理实一体教学模式普及，学生主动参与、乐于探究、勤于动手的良好学习氛围形成。建成10部新形态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或融媒体教材，其中2部国家规划教材、6部省级规划教材。

“双师双能双语”教学创新团队引领改革发展。聘请5-8名行业企业领军人才、大师名匠担任专业群产业教授，每年安排3-5名教师参加信息技术培训、3-5名教师上船顶岗锻炼、3-5名教师国境外研修，建成省级教学创新团队1个、培养“双带头人”2名、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奖项5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个，培养高级船长、高级轮机长等技术技能大师各2名，引进或培养3-5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的博士。群内专业核心课程中开展双语教学试点比例达40%以上，45周岁以下具有“双语”教学能力专业教师比例达70%以上，专业教师“双师比例”力争达到100%。

“六大基地”的校内实训平台产生辐射。校企合作共建“江海联运”生产型实习船队，打造“江海教学课堂”；校企以项目形式共建教师工作站、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服务师生发展；建成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扩建省级船舶操纵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省级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水上技能训练基地、动力装置实训基地、航次规划实训基地，形成基地共建、利益共享的深度合作运行机制。

“三大中心”服务海洋运输产业智能化发展。依托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面向海上智能交通、智慧化港口建设、先进船舶制造、海事发展智库等相关技术领域提供服务。建设期内，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900万元，吸引至少300名学生参加科技创新和创业活动，完成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5项，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3-5项，专利授权100余项，其中国际专利不少于10项，学生专利不少于20项；积极参与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挑战杯”大学生创新创业比赛，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2项。

“四方融合”互动平台成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全方位拓展船员培训项目，重点开发船舶共轨电喷柴油机、特种船舶培训、船舶动力定位系统操作员（DPO）、船舶智能控制等高精尖培训项目，打造跨区域融合互动的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和传播航海文化的重要基地，建设期内完成培训3.6万人次以上，其中培养西部地区船员600名、培养退役军人、下岗再就业人员、进城务工人员200人，培训收入超2400万元。

“引进来、走出去”国际化交流合作紧密。依托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服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航海教育，推出中国范式。推进学生国际化，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建设期内，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1500人以上，每年选派10名左右教师参加国际会议，每年聘请2-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

4.建设内容与举措

4.1 紧跟职教“类型教育改革”，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4.1.1 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人才培养理念

深入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创新，实现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的同向同行。精心组织世界海洋日（6月8日）、世界海员日（6月25日）、中国航海日（7月11日）等主题日活动，进一步加强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建设，以竞赛弘扬航海工匠精神，以文化人，大力营造热爱航海、关心航海的文化氛围。开设《海洋文明简史》、《航海史》等文化课程，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文化活动，培养学生的理想信念和家国情怀。建设“中国现代航运先驱——董浩云航运思想纪念馆”，挖掘航运名家、航海文化，形成育人树人的“蓝色舟山”特色社区文化和“舟山航海教育文化”，培养一批认识海洋、热爱祖国、立志航海的卓越人才。

4.1.2 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基于“职教20条”要求，充分履行国际海事组织STCW公约，将全日制学生培养方案、“百万扩招”学生培养方案和社会船员培训方案融为一体，对接智能航海、船岸联动的岗位发展趋势，重构专业群服务面向。将专业群面向的岗位群确立为传统岗位、复合岗位和新兴岗位等三个层级。根据岗位群面向，调整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构建对接国际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见图3）。面向全日制学生提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若干职业技能证书”的学习模式，面向百万扩招学生提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职业资历认证学分”的学习模式，面向社会船员培训学员提供“职业技能证书认证学分+素质课程、能力课程补差”的学习模式。

进一步优化通识教育（0.5年）、专业基本能力培养（0.5年）、专业核心能力培养（1.5年）、个性发展能力培养（0.5年）的“四阶段”培养体系，将思政教育和职业素养课程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基于“1+X”证书制度，将通识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个性发展课程和船员职业资格证书、船员适任证书等，设置若干课程包，三类学生可根据自身学习需求，通过长学制以及学分银行的学分认证、积累、转换，实现学历教育与考证培训有机衔接。实行弹性学制，学生在5年弹性学制内自主按序完成规定模块的学习任务，即可获得国家海事局颁发的船员适任证书和学校学历证书，实现书证融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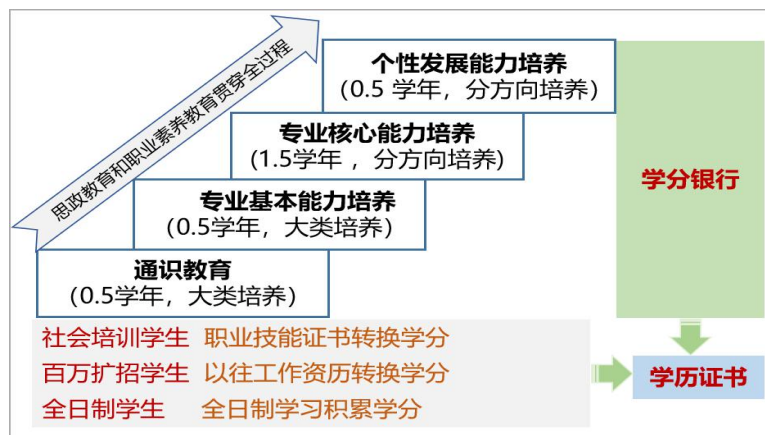


图3 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示意图

4.1.3 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

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进一步挖掘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人才和智力需求，参与公司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根据其船员、岸基人员及公司中长期事业发展需要，校企联合招生，实践“1（校）+0.5（船）+1（校）+0.5（船）”人才培养，即学生在完成0.5学年公共能力素质和0.5学年支持级船员知识技能校内学习后，学校、企业、学生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学生1.5学年的其中0.5学年上船实习和1年在校学习。学生获取船员适任证书后，开展0.5学年的毕业实习，形成了“双元交替·证书进阶”的人才培养模式（见图4）。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联合盟内成员单位推广联合培养、企业学生双向选择的机制，规范成员企业参与办学的行为，不断扩大试点学生规模，满足不同面向、不同层级航运市场需求。建设期内，东方海外海事学院的“双元交替·证书进阶”培养模式成为“浙江船员培养范式”，在国内船员教育培训机构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广泛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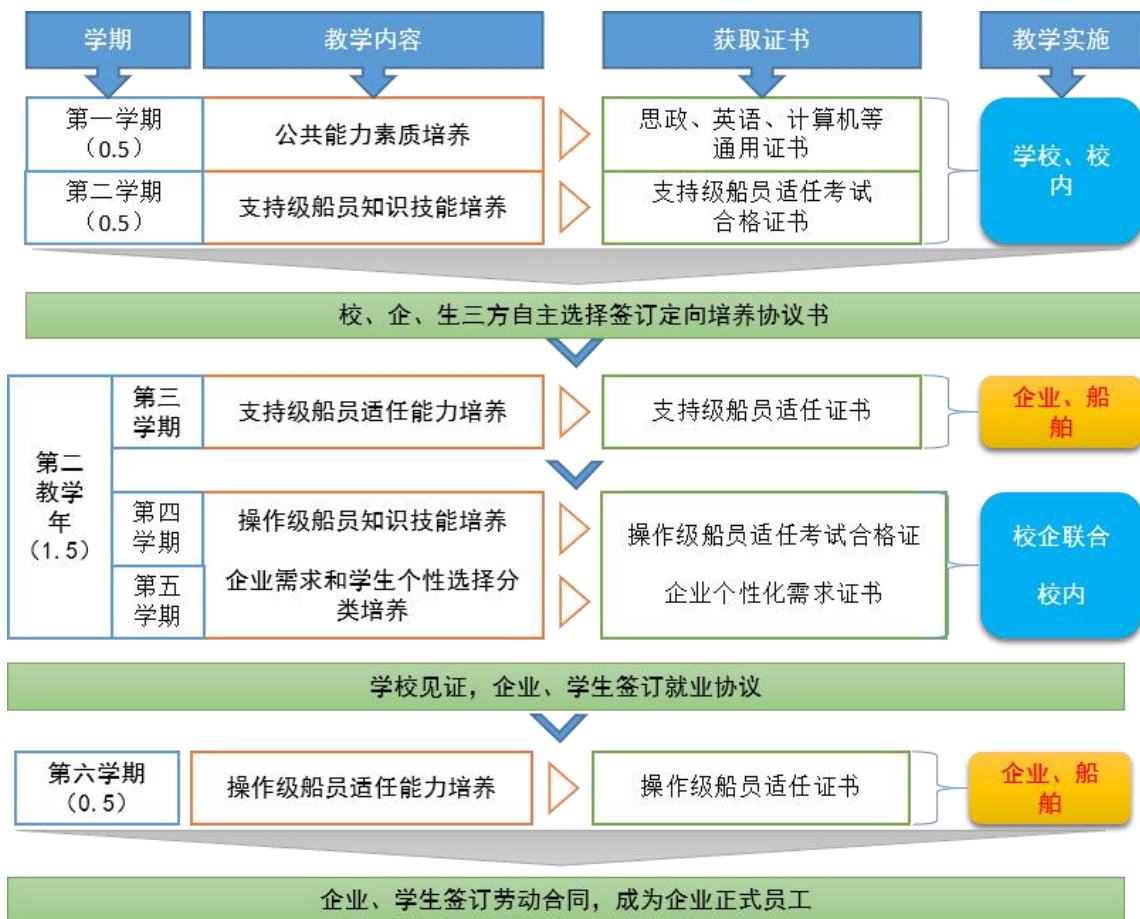


图4 “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示意图



4.2 对接“互联网+航运”，优化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4.2.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对接“互联网+航运”的发展，以贯通式人才培养为核心，按“人文素质模块”、“共享课程模块”、“核心课程模块”、“拓展课程模块”和“就业方向模块”五大板块构建专业群“育训结合、书证融通”的课程体系（见图5）。在人文素质模块打牢人人出彩的培养目标；在共享课程模块着力培养专业群对接就业岗位共享技能；在核心课程模块重点打造互联网+航运发展的核心技能；在拓展课程模块侧重谋划职业发展潜能；在就业方向模块巩固就业岗位的职业技能，最终实现学生个人增值的教育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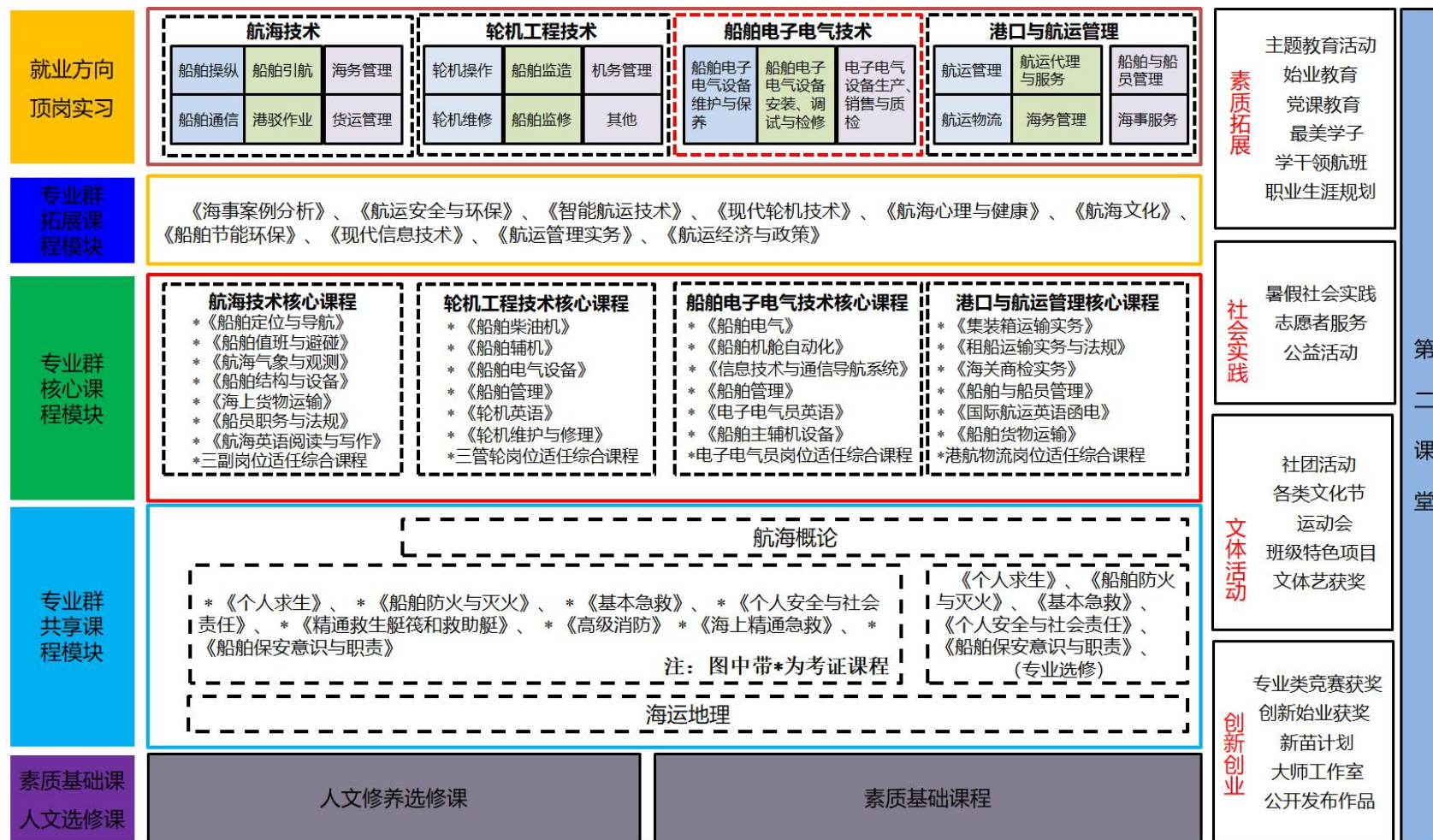


图5 专业群“育训结合·书证融通”课程体系



4.2.2 坚持价值引领，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价值引领、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结合，重构课程教学标准，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积极实施交通运输部“五进工程”，将思想价值引领贯穿专业教育教学全过程，培养学生敬业爱国、踏实严谨、勇于拼搏、追求卓越等优秀品质，成长为心系社会并有时代担当的现代航海人。持续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实践教学改革，并将其数字化和网络化，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形成协同一致、合力育人的思想政治工作新格局。专业群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见表2。

表2 专业群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一览表

序号	所属专业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责任人
1	航海技术	《海上货物运输》	专业核心课程	陈亚飞
2	航海技术	《船舶定位与导航》	专业核心课程	彭晓星
3	航海技术	《船舶值班与避碰》	专业核心课程	江建华
4	轮机工程技术	《船舶柴油机》	专业核心课程	于敬来
5	轮机工程技术	《船舶辅机》	专业核心课程	胡贤民
6	船舶电子电气技术	《船舶机舱自动化》	专业核心课程	陈再发
7	船舶电子电气技术	《船舶电气》	专业核心课程	劳山
8	港口与航运管理	《集装箱运输实务》	专业核心课程	李子强
9	港口与航运管理	《船舶货物运输》	专业核心课程	宋文彻
10	港口与航运管理	《海关商检实务》	专业核心课程	王芳杰

4.2.3 构建颗粒化教学资源，满足职业终身教育的需求

借助“1+X”证书试点制度改革，构建面向全日制学生的“1+X”学习模式和面向社会人员的“X+1”学习模式所需的颗粒化教学资源，实现教学资源对“支持级”“操作级”“管理级”证书进阶的全覆盖，满足多重学习主体的不同要求。根据专业特点，在国家职业教育资历框架下，与国家学分银行对接，建立职业培训与学历教育的学分兑换机制，实现X证书与学历证书转换。把行业新规范、新工艺、新技术融入课程资源建设；依托专业群“颗粒化”教学资源，构建“线上线下+综合实训”教学模式，满足船员职业证书更新与进阶的个性化和泛在化终身学习的需要。建设期内，超过50%的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课程对资源库利用率达80%以上，至少建成10门省级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3 深化核心价值导向，推进教材与教法改革

4.3.1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

成立政行企校教材选用与管理委员会航海技术专业群分委会，修订完善专业群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制，健全教材编写、审查、修订机制。完善教材准入机制，严把教材入校政治审查关，明确教材的价值导向作用，建立并定期公布航海类教材选用目录，确保优质教材进校园。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教材编写审查标准，把教材盲审、审读等作为教材制度建设的重点。配合学校“课籍”管理制度改革，建立3年一周期的教材修订更新制度。完善教材选用监测机制，定期组织专家、教师、学生对选用教材质量进行评价，作为教材选用的重要依据。完善教材选用制度，建立并定期公布航海类教材选用目录，确保优质教材进校园。

4.3.2 对接人才培养综合改革，整体化推进教材建设

依据“对接公约、育训结合”人才培养体系、“二元交替·证书进阶”的人才培养模式和“育训结合·书证融通”课程体系，一体化构建航海技术专业群课程，依托“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深化企业合作，与企业联手，结合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要求开发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结合课程思政建设要求，要把专业知识、技能与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教育、科学精神的培养结合起来，要把提高学生正确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作为教材基础，要把注重强化学生工程伦理教育，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激发学生科技报国的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作为教材核心，确保教材内容与人才培养目标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建设周期内，完成10部新形态教材建设，其中8部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具体拟建设教材见表3。

表3 航海技术专业群教材建设一览表（10本教材）

序号	教材名称	等级	主编	拟定出版社	类别
1	《船舶管理(驾驶)》	国家级	汪益兵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2	《GMDSS综合业务》	国家级	彭晓星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3	《机舱资源管理》	省部级	王雪峰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4	《轮机维护与修理》	省部级	徐惠华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5	《船舶值班与避碰》	省部级	江建华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6	《现代轮机技术》	省部级	胡贤民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7	《船舶主辅机设备》	省部级	陈永芳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8	《海上货物运输》	省部级	陈亚飞	大连海事出版社	新形态
9	《船舶代理操作与实务》	-	王芳杰	人民交通出版社	新形态
10	《货运代理操作与实务》	-	李子强	人民交通出版社	新形态



4.3.3 践行学生中心的课堂革命，满足多元成才目标

以学生成长成才作为课堂教学的核心价值，把“课内、课外、校外、网络”四课堂融入课程教学，建立健全四课堂学分积累、认定、转换制度，推动四课堂协同联动。大力提倡分层分类、线上线下混合式、模块式等教学模式创新，推动教师由“教”向“导”转变。实行模块化教学模式，把课程分解为基于职业工作过程的不同模块，由校企混编团队共同备课，集体研讨课程设计、教案编写和教学组织，协同探索项目式教学、情境式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实施，着力培养专兼职教师间的团队合作，实现共同提升，从而达到学生人人出彩的教育目标。

4.4 强化职业属性和国际特色，打造“双师双能双语”教学创新团队

4.4.1 引培并举，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

进一步加大高层次人才引培力度，3年内聘请5-8名行业企业领军人才、大师名匠担任专业群产业教授；校企合力培育高级船长、高级轮机长、高级引航员等技术技能大师作为兼职教师或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为顺应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提升教师驾驭“未来课堂”的能力，对群内教师实施信息技术培养工程，每年安排3-5名教师参加信息技术培训。建设期内，创建省级教学创新团队1个，培养“双带头人”2名；争获省级教学能力大赛奖项5个、成立“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个、“特色工作室（金牌船长工作室、金牌轮机长工作室）”2个，聘请“省级工匠”2名，培养高级船长、高级轮机长等技术技能大师各2名；培育1名行业有权威、省内外有影响力的专业群建设带头人；培养教学名师4名；引进或培养3-5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选拔5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作为领军人才后备人选重点培养。

4.4.2 实施技能培育和大国工匠工程，创建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

依托国家级交通运输工程类专业“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双师标准，以“灯塔工程”师徒制为抓手，强化新教师的入职培训和职业融入。依托职业院校师资培训国培、省培项目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专项，对专业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完善教师（含兼职教师）准入和退出标准，制定教师全生命周期能力建设标准，推进人员精细化分类管理。选派骨干教师到LNG、豪华邮轮、固定和浮动平台上参与航海实践，优化双师素质结构，专业教师“双师”比例力争达到100%。为培养国际高端市场的船员和港航管理人才积蓄师资。每年选派3-5名以上持有船员职务证书的教师上船顶岗锻炼，对非持有船员职务证书的教师每年至少1个月在企业或在船舶或在实训基地实践，加快提升专业教师的实践能力。

4.4.3 内外联动，全面提升教学团队双语教学水平

按照重点培养和普遍提高相结合，每年安排20名左右教师参加英语应用能力提升培训，建设期内完成专业群内全体专任教师的英语轮训。为进一步提升专业



群教师队伍的航海专业用途英语（ESP）运用能力，培养通晓国际规则，具有国际意识的教师队伍，通过“跨境校企共同体”每年选派2名专业群骨干教师到国外院校或企业进行访学研修，每年选派4名教师到国外航运企业挂职顶岗；选聘2名国外合作院校的知名学者或国外企业的大师名匠加盟航海技术专业群教学团队，优化师资队伍结构，畅通国际航运资讯，提升航海技术专业群人才“走出去”的能力。建立双语教师认定标准，改革绩效分配办法，鼓励教师开展双语教学。建设期内，群内专业核心课程中开展双语教学试点比例达40%，45周岁以下具有“双语”教学能力专业教师比例达60%。

4.5 立足资源共享，建设六大高水平示范实训基地群

4.5.1 对接专业群，打造海上课堂校外实训基地

围绕航运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基于校企共同目标和各自利益需求，依托企业生产型的真实任务和情境，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新加坡万邦、香港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等合作企业共建拓展学生职业能力的“海上教学工厂”。充分利用浙江新一海海运有限公司船舶团队，合作共建“江海联运”生产型实习船队，打造“江海教学课堂”。同时，发挥专业群岗位相近的对接优势，与舟山交投集团、中昌海运等地方航运企业共建“教师工作站”“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服务师生发展。

4.5.2 产教融合，创设“六大基地”校内实训环境

建成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与地方政府、海事主管部门联合建设国家级船员评估中心，除用于服务浙江辖区海船船长和高级船员评估、考官与评估员培训和考核外，与专业群实现实训资源双向整合、共享双赢。

扩建省级船舶操纵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新建雷达操作实训室，升级船舶操纵模拟器、移动端航海仪器操作模拟器、电子海图模拟器、轮机自动化控制、液货船安全操作虚拟仿真系统、升级磁罗经校正和无线电检测实训室，保持国际先进水平，同步开发一批虚拟仿真实训教学项目。

扩建省级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新建船舶交通管理（VTS）及港口调度仿真实训室，达到能模拟重点航道船舶交通管理、港口船舶仿真调度、重点水域通航评估等功能。升级改造数字化港航物流实训室，达到能模拟船代、货代、数字化港口物流、集装箱、杂货、固体散货配积载、重大件输、散粮运输等业务为一体的实训功能。

扩建水上技能训练基地。新建船舶堵漏与防污染、船舶压载与管系、帆缆技能、集装箱与车辆等重大件系固、船上医护、客船特殊培训等实训室，新建锚系泊操作实训码头、高空舷外作业实训场、水上助航标志与号灯号型展示室，满足水上交通运输与安全操作训练需求。

扩建动力装置实训基地。增补柴油机拆装实训室、辅机拆装实训室、柴油机



陈列室、轮机工程基础实训室的设备台套数，满足对船舶动力装置训练和性能测试的需要，争取将“船舶动力装置性能综合测试实验室”建成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整合现有海图作业实训室、航海气象实训室以及货物航线规划实训室，增补海图、航海图书、海运贸易等资料，建成集船舶安全经济航线设计、货物航线规划、气象导航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实训中心，综合集成度与先进性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4.5.3 优化体制机制建设，创建开放共享的运营模式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和“东方海外海事学院”，通过行业引领、政府推动、企业与学院共同实施，面向航海类院校、航运企业、科研院所和在职船员，建立校校联动、校企共建共享的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形成基地共建、利益共享的深度合作运行机制，建立全天候开放实训室制度和全年度安排学生进企业的实习制度，服务航运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需要。

4.6 对接产业革新，构建三大面向航运技术的技术中心

4.6.1 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服务智能化航运发展

以国家级虚拟航海技术协同创新中心为基础，升级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面向海上智能交通、智慧化港口建设等相关技术领域，组建混编研究团队，开展新技术、新工艺运用研究，为港口（码头、航道、船厂等）与船舶建设、运作、管理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建设期内，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 500 万元；吸引至少 300 名学生参加科技创新和创业活动；完成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 5 项；参与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挑战杯”大学生创新创业比赛 5 次，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 2 项。

4.6.2 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推动新技术发展

依托与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创建的“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组建中乌合作研究团队，面向海洋与船舶工程技术前沿，聚焦航海技术、船舶装备制造等领域先进技术，开展绿色环保新型船舶、智能船舶及自主航行技术等研究工作，引领新技术的发展。同时，依托国际合作科技项目的共同研发，引培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开辟国际化新型涉海研究人才的培养新途径，培育一批科技领军人才。建设期内，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 3-5 项，科研经费到账 200 万元，专利授权 100 余项，其中国际专利不少于 10 项，学生专利不少于 20 项。

4.6.3 助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建成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

与香港船东会共建“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筹建 3-5 支研究团队，以服务船舶、船东、船员为核心，聚焦海事服务领域及船舶、船员管理等具体领域开



展研究工作，形成服务于海事实体经济的研究平台，打造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品牌，在国际海事服务核心内容与政策、船员综合产业、燃油加注发展策略、船舶供应服务、船舶修理、航运金融服务、国际海事教育与发展等领域树立中国形象。建设期内，承担各类项目 10 项，科研经费到账 200 万元。

4.7 对接国家战略和区域需求，全面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4.7.1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四方融合互动平台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推动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融合，构建长江经济带沿江、沿海地区政府部门、行业、企业和院校间的良性互动，形成跨区域融合互动，建立创新人才培养基地。聚焦“长江经济带”“江海联运”战略发展主题，围绕航运业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举办高端学术论坛及系列讲座，开展核心理论研究和关键技术开发，促进科技成果向生产力的转化。发挥中国(浙江)自贸试验区船员服务产业集聚和竞争优势，构建船员培训、考试评估为基础，劳务外派、船员管理为主导，海事法务、休闲文化等综合服务为拓展的船员服务产业链，服务船员综合产业高质量发展。

4.7.2 对接行业企业发展实际，拓宽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面向

在已有 28 项海船船员培训资质的基础上，逐步拓展航海类专业“江海联运”“非自航船”“海工作业”等特种培训及港口与航运安全管理领域的“港口理货”“国际货运代理”“多式联运组织与管理”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培训资质，主动适应 STCW 公约、MARPOL 公约的修订、智能航运的发展以及航运业限硫令的实施等新形势，开展符合国际企业需求、服务“一带一路”倡议的业务培训与咨询服务。同时，紧跟航海技术发展前沿，开发船舶共轨电喷柴油机、特种船舶培训、船舶动力定位系统操作员(DPO)、船舶智能控制等高精尖培训项目。建设期内完成技术培训 3 万人次以上，培训收入 2400 万元。

4.7.3 承接服务西部发展计划，打造航海教育终身学习平台

对接西部发展计划，承接交通部海事局西部教育与扶贫项目，扩大面向西部地区招生计划，增大对西部地区学生(员)的“奖”“助”“贷”“减”“免”资助力度，实施四川达州、宣汉等地区对口精准支援，建设周期内培养西部地区船员 600 名。积极响应交通部“浪花”计划，面向退役军人、下岗再就业人员、进城务工人员开展航海职业教育，拓展职业教育服务面向，每年培训超 200 人次。构建船员终身学习一站式服务平台，开发具有 MOOC 或 SPOC 特征、涵盖船员终身学习需求知识点、技能点的学习课程包，实现线上资源的全覆盖。依托浙江省航海科普教育基地，建成省级公共职业技能体验中心，面向社会开展航海技术、轮机运维、港航管理等技术咨询、科普教育与职业体验活动，面向社会传播航海知识与航海文化，增强海洋意识。



4.8 扩大国际影响力，深化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

4.8.1 推进平台国际化，树立中国航海职教品牌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构建与境内外航海院校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学的交流平台，不断扩大学校国际影响力。依托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服务“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航海教育，推出中国范式。发挥“东方海外海事学院”跨境校企共同体融合器的作用，引进境外优质的航海、航运领域教育优质资源；聚焦标准国际化，建设多元教学资源开发团队，建设自主、泛在、个性化的学习资源，实现“支持级”“操作级”“管理级”知识与技能点的互通共享，形成引领航海职业教育发展的品牌效应。

4.8.2 推进学生国际化，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

健全选、派、管出国（境）留（游）学制度，定期选派学生前往英国格拉斯哥大学、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美国圣地亚哥海事学院及台湾修平科技大学、台北海洋科技大学开展海外研修、交流互访、夏（冬）令营等交流项目，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实施专业群学生学历提升计划，帮助有意愿且符合要求的学生到国（境）外学习深造，打开延伸航海教育求学渠道，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依托三个海事学院实体，优化国际学生培养体系，招收境外学员，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 1500 人以上。

4.8.3 推动教师国际化，提升专业群国际影响力

深化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乌克兰马卡洛夫国立造船大学、美国圣地亚哥海事学院和香港船东会等多家海事院校或组织的合作关系，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资交流互访等合作项目，助力中国航海职业教育走出去，提升国际影响力。每年选派 10 名左右教师代表参加 SMC 学术会议、IMLA 国际航海教师协会学术会议、海峡两岸海事风险评估会议、中日韩三国航海学会学术年会等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参加国（境）外访学交流、拓宽专业视野，提升国际化能力。建设期内，每年聘请 2-3 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授课、指导青年教师、合作开发研究，聚焦学术前沿动态、接轨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助力教师成长。

4.9 推进可持续发展，健全专业群发展保障机制

4.9.1 有效运行多方协同推进机制

以提升区域海洋运输业竞争力和服务舟山自贸区为导向，深化与企业、行业协会和地方政府协同协作，按照“多方联动、资源共享、利益同向、双赢共进”的总体要求，健全校企协同育人、协同创新和协同攻关等多方协同的可持续发展机制，共同推进航海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综合改革、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技术技能创新平台等建设工作。着力提升航海技术专业群人才培养的核心竞争力，为国家航运业发展源源不断的输送人才。遵循“三全育人”理念，纵向成立融行政管

理、教学运行、专业建设、科技创新、学生服务于一体的专业群教育中心，人员由教师、辅导员、行政管理人员等三类人员结构化组合而成；横向按育人分工，分成党政办公室、专业建设事务、教学事务、科技创新和学生服务5大模块。纵向构建“五育一体”育人模式、横向按业务条块归口管理，纵横交叉组成管理矩阵，提高各岗位间的信息共享和协调度，实现专业间协同发展、专业内协作育人。

4.9.2 有效构建动态优化调整机制

充分利用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平台、人才培养质量年报平台数据、中国船员发展报告数据平台和海船船员适任证书考试通过率数据，将服务产业发展质量、教师发展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国际化发展质量等4个维度目标进行动态跟踪，对航海技术专业群的专业构成、课程体系、教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等进行全面诊断，评估专业群与社会需求的满足度、人才培养规格与职业岗位的吻合度、专业发展对地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专业建设与行业企业的融合度，形成科学合理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改制度，更好地服务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

4.9.3 有效实施质量管控运行机制

在原有专业共建共管委员会基础上，邀请职教专家、行业企业专家、教育主管与行业主管机关专家构建航海技术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和航海技术专业群共建共管委员会，建立“政、行、企、校”多渠道参与办学、深层次参与管理、全方位支持建设的体制机制。同时，根据航海类专业需履行STCW公约的要求，专业群教学与培训过程接受交通部海事局与国际权威认证机构DNV-GL的“双质量认证”，全面推行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规则，实现内部质量支撑外部需求，促进教育链与产业链的有机融合，助力航海技术专业群内涵发展，保障人才培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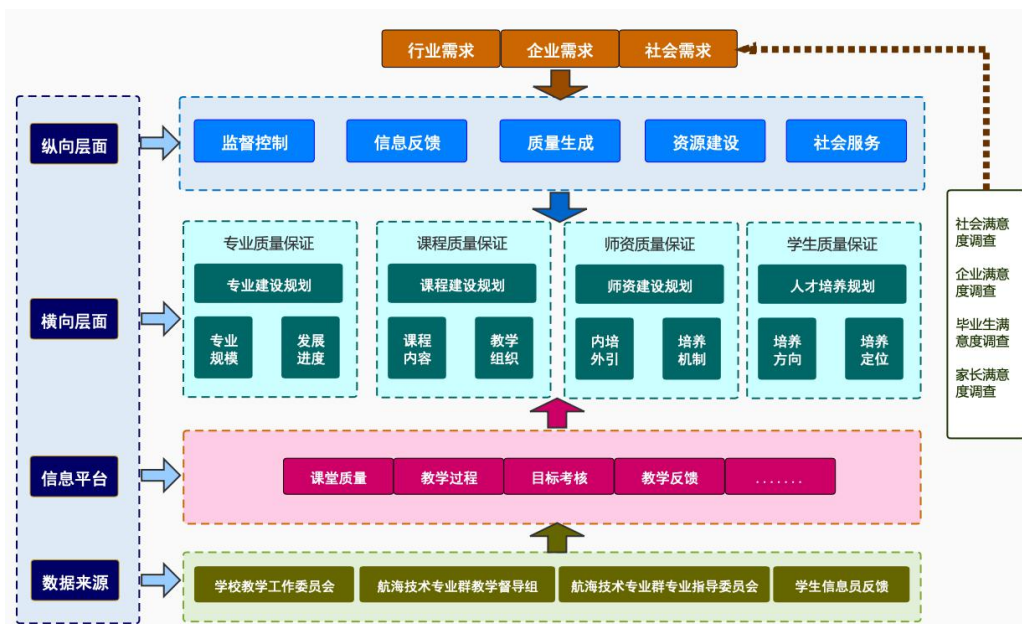


图6 航海技术专业群内部常态化质量保证诊断与改进机制示意图



5. 预期成效及标志性成果

5.1 预期成效

专业群综合实力进入国内一流行列。通过建设，专业群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整体水平实现质的跃升，在国内航海职业教育领域的领军地位和引领作用全面发挥，培养一大批支撑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对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经济发展做出显著贡献的卓越航海技术人才，进入全国航海技术专业群前5位，成为国家拓展蓝色经济空间的重要力量。

建成的航海人才培养标准体系成为国家典型案例。全面建成面向智慧航海的复合型航运人才培养体系，建成教学、课程、师资、顶岗实习、实践条件等系列国境外合作单位通用的船员教育培养标准，推动中国船员教育与培训的相关办法修订，并逐步被有关国家借鉴或采用，在国际海事组织教育事务影响力和话语权显著提升。

成为推动现代航海技术技能创新与发展的重要力量。通过内外协同的机制创新，撬动了企业支持学校发展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对接未来航海发展趋势，校企系统打造6大基地和3大中心，以大师、名师为引领形成一批德技双馨、双师双能双语的结构化教学科研团队，专业群技术技能积累、创新与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产出一批支撑区域经济发展、促进行业转型升级的显著成果。

专业群的国际化本色更加彰显。东方海外海事学院、浙江-巴新国际海事学院、浙江-乌克兰国际海事学院等项目成为专业群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师生的国际化视野开阔，专业群国际化氛围浓厚，外籍船员培训生规模成为专业群发展的“新增长极”，专业群的中国特色和国际化特质高度融合，政治坚定、品行优良、具有国际视野和海洋意识的航运人才成为中国高职教育走向世界的“靓丽名片”。

社会服务能力位居国内前列。紧密对接区域社会发展需求，科技研发与技术革新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依托专业群拥有的技术技能服务平台和智库中心，在虚拟仿真建模、智能船舶仿真试验、智能船舶及自主航行技术研究、国际海事服务等领域打造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和海事服务智库。充分发挥浙江省船员评估中心、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基地、江海联运产教联盟等载体功能，高质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承担社会各类培训规模每年在12000人次以上。



5.2 标志性成果

表4 建设期内新增标志性成果一览表（2021-2023）

序号	项目	预期成效名称	成效数量	等级、数量	
				国家级	省部级
1	创新人才培养	产教融合工程项目	1	—	1
2		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试点项目	1	—	1
3		“1+X”证书制度试点	3	3	—
4		承办技能大赛	2	1	1
5		海员技能大比武	2	1	1
6		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1	—	1
7		学生职业技能大赛	6	2	4
8		大学生科技项目	10	—	10
9		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竞赛等	2	—	2
10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试点	1	—	1
11		“鲁班工坊”（丝路学院）	1	1	—
12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	1	1	0
13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1	2
14		船员培训课程包	10	—	10
15		国际海员培养培训标准	1	1	—
16		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3	1	2
17		高质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	2	—	2
18		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	3	1	2
19	教材与教法改革	活页式、工作手册式等新形态教材	6	—	6
20		“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3	1	2
21		职业教育规划教材	6	2	4
22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	1	1
23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2	1	1
24		双带头人	2	—	2
25		技能大师工作室	1	—	1
26		“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2	1	1



27		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	3	—	3
28		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1	1
29		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2	1	1
30	技术技能服务	高水平职业教育基地	1	—	1
31		协同创新平台	2	1	1
32		技术服务团队	1	—	1
33		技术推广与社会服务项目（项）	3	—	3
34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万元）	900	—	—
35		行业规范标准	4	1	3
36	社会服务	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	2	1	1
37		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	2	1	1
38	国际交流与合作	国际通用的专业教学标准	1	1	—
39		国际通用的课程标准	10	10	—
40	可持续发展育人机制	资源共享管理办法	1	—	—
41		激励机制管理办法	1	—	—
42		教学与培训质量保障体系	1	—	—
43		评估与诊断、反馈与调控体系	1	—	—

6.建设进度表

序号	建设任务	年度目标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1. 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人才培养理念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4) 承办第6届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活动。	1) 组织开展航海主题日系列活动; 2) 开展“船长领航计划”等系列文化活动; 3) 开展航海文化建设。
	2. 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1) 调整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构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2) 借鉴悉尼协议范式, 完成重构专业群人才培养毕业要求和制定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 3) 以目标为导向(OBE)完成“书证融通”课程体系重构, 并从2021级开始执行。	1) 修订专业群人才培养体系; 2) 修订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3) 优化“四阶段”人才培养全过程。	1) 进一步修订专业群人才培养体系; 2) 优化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构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3) 进一步优化“四阶段”人才培养全过程。
	3. 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	1) 修订航海类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 2) 完善与现代学徒制培养过程相适应的监控机制和学生培养质量保障体制; 3) 2021年学徒制学生达100人。	1) 完善航海类专业学徒制培养校企合作校内实训课程标准和考核标准; 2) 完善校企合作的机制; 3) 2022年学徒制学生达120人。	1) 总结修订航海类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 2) 建成航海类专业学徒制人才培养浙江范式; 3) 2023年学徒制学生达150人。
2	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完成专业群课程模块化设计。	1) 修订“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试点专业群课程模块化教学。	1) 优化“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2) 全面推进专业群课程模块化教学。
	2. 坚持价值引领, 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行	1) 5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5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1) 8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8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1) 100%专业课程完成纳入思想教育核心元素课程重构。 2) 100%思政课程完成开展实践化教学, 实践课时达50%。

		3. 构建颗粒化教学资源, 满足职业终身教育的需求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40%以上; 2) 建成3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完成3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60%以上; 2) 建成3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完成4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1) 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利用率达80%以上; 2) 完成50%船员培训包课程线上运行; 3) 建成4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4) 建成1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 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	1) 政行企校四方联合成立“教材选用与管理委员会航海技术专业群分委会”; 2) 联合修订专业群《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办法》; 3) 联合完成专业群教材准入-评审-入籍机制和标准制定。	1) 完成50%的“专业群平台”“专业核心”课程入籍; 2) 完成50%“通识教育”课程入籍。	1) 完成“微辅修”“素质拓展”课程入籍; 2) 完成100%“专业群平台”“专业核心”课程入籍; 3) 完成100%“通识教育”课程入籍。
		2. 对接人才培养综合改革, 整体化推进教材建设	1) 校企合作开发省部级及以上教材2部; 2) 校企开发新形态教材2部 3)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30%。	1) 合作开发省级教材2部; 2) 开发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 3) 开发新形态教材4部; 4)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60%。	1) 合作开发省级教材1部; 2) 开发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 3) 开发新形态教材2部; 4) 完成立体化改造核心课程教材100%。
		3. 践行学生中心的课堂革命, 满足多元成才目标	1) 完成四课堂结合的人才培养方案编制; 2) 完成《航海技术专业群四课堂学分积累、认定、转换办法》制定。 3)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30%。	1) 2022 级专业群卓越海员班“专业平台”课程实施课堂革命试点; 2) 持续推进教学模式改革; 3) 完成理实一体化课堂教学标准建设; 4)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30%。	1) 持续推进专业群课堂革命和教学模式改革, 专业群“专业核心”课程全面实施理实一体教学; 2) 完成模块化改造核心课程 40%。
4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引培并举, 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名师大师相向培养方案》; 3) 完成制定专业群“领军人才备选计划”和领军人才行动方案; 4)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和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 3) 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4) 培养1名省级“双带头人”。	1) 引培1-2名高层次领军人才或技术技能大师; 2) 完成引进或培养1-2名航海技术前沿学科博士; 3) 选拔2名左右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 入选“领军人才备选计划”; 4) 培养1名省级“双带头人”; 5) 完成1个团队入选省级教学创新团队。

		2. 实施技能培育和“大国工匠”工程，创建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轮训。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轮训。	1) 实施“灯塔工程”师徒制； 2) 选派2-5名教师上船或下航运企业挂职锻炼； 3) 骨干教师开展素养与能力提升培训轮训； 4) 专业教师双师比例达到100%。
		3. 内外联动，全面提升教学团队双语教学水平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2) 建成1个教师境外研修基地； 3)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 4) 完善双语教师认定标准，和绩效分配办法。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2)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专任教师中具有双语教学能力达40%； 3) 专业核心课程开展双语教学试点达20%。	1) 完成专业群1/3左右教师英语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2) 完成3-5名教师境外研修或访学，专任教师中具有双语教学能力达60%； 3) 专业核心课程开展双语教学试点达40%。
5	实践教学基地	1. 对接专业群，打造海上课堂校外实训基地	1) 制订《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地共建共享方案》制定；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新增“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2个； 4) 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1) 修订《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地共建共享案》；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建立“教师工作站”1个； 4) “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3个。 5) 继续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1) 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实践教学基地共建共享方案》制定； 2) 新增校外实训基地2-3个； 3) 建立“教师工作站”1个； 4) 新增“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3个。 5) 继续建设“海上教学工厂”。
		2. 产教融合，创设“六大基地”的校内实训环境	1) 完成《大型全视角船舶操纵模拟器》《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建设方案编制； 2) 建设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3) 扩建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 4) 扩建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5) 扩建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6) 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1) 建成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 2) 完成《船舶智能化机舱AR增强现实系统》方案论证。 3) 建设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4) 扩建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基地； 5) 扩建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6) 扩建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7) 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1) 建成大型全任务轮机模拟器； 2) 建成大型全视角船舶操纵模拟器； 3) 建成国家级船员评估基地； 4) 建成智慧港航一体化仿真实训中心； 5) 建成水上技能训练基地； 6) 建成动力装置实训基地； 7) 建成扩建航次规划实训基地。
		3. 优化体制机制建设，创建开放共享的运营模式	1) 校企共建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组建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实训平台； 3) 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建设。	1) 修订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组建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实训平台； 3) 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建设。	1) 完善开放性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2) 建成现代航运技术开放性公共技能实训平台； 3) 完成实训平台和实训基地规章制度

					建设。
6	技术服务平台	1. 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服务智能化航运发展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制定《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并完成团队组建； 3)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完善《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 2)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1) 建设“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2) 完善《校企大师混编研究团队》建设标准； 3) 技术服务到账经费达300万元。
		2. 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推动新技术发展	1) 制定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1) 完善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1) 完善科技项目国际合作研究机制； 2) 柔性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1名； 3) 承担省部级科技项目1-2项； 4) 专利授权10项以上。
		3. 助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建成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	1) 完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建设方案》编制； 2) 完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编制。	1) 初步建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并上线试运行； 2) 初步建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 3) 争取申报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	1) 建成《国际海事服务云平台》并上线试运行； 2) 完成《成果转化一站服务中心建设方案》并投入试运行； 3) 争取申报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
7	社会服务	1.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四方融合互动平台	1) 筹建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1) 开展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1) 完成江海联运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2) 举办高端技术论坛及系列讲座2-3次； 3) 开展理论研究与应用技术开发应用。
		2. 对接行业企业发展实际，拓宽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面向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 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 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1) 开展海上作业安全与操作业务培训与咨询300人次； 2) 全年开展培训12000 人次以上，培训收入超800万元； 3) 争取新开发培训项目1项。
		3. 承接服务西部发展计划，打造航海教育终身学习平台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1) 为船员提供继续教育与转岗技能培训300人次； 2) 培养中西部地区船员200名； 3) 建设船员终身教育一站式服务中心；

			4) 在线航海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次。	4) 在线航海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次； 5) 完成海员学分银行的架构设计和论证。	4) 在线宣传教育年浏览量1万人次； 5) 完成海员学分银行系统开发并上线试运行。
8	国际交流与合作	1. 推进平台国际化，树立中国航海职教品牌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1) 依托中国海员技能大比武赛事、海事学院等平台，扩大国际影响力； 2) 持续推进与国际一流航海院校开展实质性交流与合作； 3) 开发专业教学标准1个，开发专业课程标准2-3个，开发专业教学资源2-3个。
		2. 推进学生国际化，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	1) 制定航海技术专业群学生学历提升计划，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1) 持续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1) 持续为学生国（境）外学习创造条件； 2) 培训境内外高级船员500以上。
		3. 推动教师国际化，提升专业群国际影响力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1) 派遣10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2) 聘请1-3名国（境）外优秀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学、指导、合作开发等活动。
9	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1. 有效运行多方协同推进机制	1) 完成重构专业群共建共管委员会，形成专业群内部管理方案； 2) 政行校企多方协同共建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建成校友联系制度，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专业群建设项目目标责任制，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1) 成立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并有效运行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2) 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持续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各专业群建设项目责任制，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1) 进一步完善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并有效运行。完善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2) 进一步优化专业群可持续发展机制； 3) 持续整合校友资源； 4) 持续推进各专业群建设项目责任制，年度任务完成率达100%。
		2. 有效构建动态优化调整机制	1) 构建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构建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建立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建立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断方案编制；	1) 完善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完善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断方案。	1) 持续完善与生源相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弹性学制； 2) 持续完善专业群考试招生机制； 3) 持续完善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 4) 持续完善航海技术专业群诊改制度。

		3. 有效实施质量管控运行机制	1) 完成专业群共建共管委员会, 形成专业群内部管理方案; 2) 完成专业群建设目标、任务分解, 编制年度实施计划; 3) 建立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1个专业的诊改工作。	1) 成立专业群内部管理架构, 并有效运行; 2) 持续落实年度实施计划, 年度计划完成率100%; 3) 完善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2个专业的诊改工作。	1) 实现专业间协同发展、专业内协同育人的管理模式成为范例; 2) 持续落实年度实施计划, 年度计划完成率100%; 3) 完善专业群“双质量”认证体系; 4) 完成专业群的诊改工作。
--	--	-----------------	--	--	---

7. 经费预算

建设内容合计各级财政投入		经费来源及预算 (万元)									
		合计		学校自筹 (含行业企业支持)		市级财政投入		省级财政奖补		争取央财投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总计		39500	100	2200	5.57%	20300	51.39%	2000	5.06%	15000	37.97%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 树立热爱航海、服务航海的人才培养理念	90	0.23%	90	4.09%	0	0.00%	0	0.00%	0	0
	2. 创建对接公约、育训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	15	0.04%	15	0.68%	0	0.00%	0	0.00%	0	0
	3. 深化“双元交替、证书进阶”人才培养模式	15	0.04%	15	0.68%	0	0.00%	0	0.00%	0	0
	小计	120	0.30%	120	5.45%	0	0.00%	0	0.00%	0	0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1. 构建“育训结合、书证融通”专业群课程体系	45	0.11%	45	2.05%	0	0.00%	0	0.00%	0	0
	2. 坚持价值引领, 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同向同	60	0.15%	60	2.73%	0	0.00%	0	0.00%	0	0

	行										
	3. 构建颗粒化教学资源，满足职业终身教育的需求	75	0.19%	75	3.41%	0	0.00%	0	0.00%	0	0
	小计	180	0.46%	180	8.18%	0	0.00%	0	0.00%	0	0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明确教材管理的价值导向，推进教材管理规范化	30	0.08%	30	1.36%	0	0.00%	0	0.00%	0	0
	2. 对接人才培养综合改革，整体化推进教材建设	30	0.08%	30	1.36%	0	0.00%	0	0.00%	0	0
	3. 践行学生中心的课堂革命，满足多元成才目标	30	0.08%	30	1.36%	0	0.00%	0	0.00%	0	0
	小计	90	0.23%	90	4.09%	0	0.00%	0	0.00%	0	0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1. 引培并举，打造“船长（轮机长）+名师”型领军人才	75	0.19%	75	3.41%	0	0.00%	0	0.00%	0	0
	2. 实施技能培育和大国工匠工程，创建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	150	0.38%	150	6.82%	0	0.00%	0	0.00%	0	0
	3. 内外联动，全面提升教学团队双语教学水平	120	0.30%	60	2.73%	30	0.15%	30	1.50%	0	0
	小计	345	0.87%	285	12.95%	30	0.15%	30	1.50%	0	0
实践教学基地	1. 对接专业群，打造海上课堂校外实训基地	455	1.15%	455	20.68%	0	0.00%	0	0.00%	0	0
	2. 产教融合，创设“六大基地”的校内实训环境	37710	95.47%	470	21.36%	20270	99.85%	1970	98.50%	15000	100%
	3. 优化体制机制建设，创建开放共享的运营模式	30	0.08%	30	1.36%	0	0.00%	0	0.00%	0	0
	小计	38195	96.70%	955	43.41%	20270	99.85%	1970	98.50%	15000	100%

技术技能服务平台	1. 创建“安全-智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服务智能化航运发展	90	0.23%	90	4.09%	0	0.00%	0	0.00%	0	0
	2. 依托“海洋与船舶应用技术国际科技合作中心”，推动新技术发展	30	0.08%	30	1.36%	0	0.00%	0	0.00%	0	0
	3. 助力“国际海事服务研究中心”建设，建成国内一流海事服务智库	45	0.11%	45	2.05%	0	0.00%	0	0.00%	0	0
	小计	165	0.42%	165	7.50%	0	0.00%	0	0.00%	0	0
社会服务	1. 依托“江海联运”产教联盟，搭建四方融合互动平台	60	0.15%	60	2.73%	0	0.00%	0	0.00%	0	0
	2. 对接行业企业发展实际，拓宽技术技能培训服务面向	60	0.15%	60	2.73%	0	0.00%	0	0.00%	0	0
	3. 承接服务西部发展计划，打造航海教育终身学习平台	45	0.11%	45	2.05%	0	0.00%	0	0.00%	0	0
	小计	165	0.42%	165	7.50%	0	0.00%	0	0.00%	0	0
国际交流与合作	1. 推进平台国际化，树立中国航海职教品牌	75	0.19%	75	3.41%	0	0.00%	0	0.00%	0	0
	2. 推进学生国际化，培养拔尖技术技能人才	45	0.11%	45	2.05%	0	0.00%	0	0.00%	0	0
	3. 推动教师国际化，提升专业群国际影响力	75	0.19%	75	3.41%	0	0.00%	0	0.00%	0	0
	小计	195	0.49%	195	8.86%	0	0.00%	0	0.00%	0	0
可持续	1. 有效运行多方协同推进	15	0.04%	15	0.68%	0	0.00%	0	0.00%	0	0

发展保障机制	机制										
	2. 有效构建动态优化调整机制	15	0.04%	15	0.68%	0	0.00%	0	0.00%	0	0
	3. 有效实施质量管控运行机制	15	0.04%	15	0.68%	0	0.00%	0	0.00%	0	0
	小计	45	0.11%	45	2.05%	0	0.00%	0	0.00%	0	0